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七年二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马江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万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722,625,2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盛达矿业	指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盛达集团	指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都矿业	指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矿业	指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金都	指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兰州万都	指	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银川盛达	指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三河华冠	指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	指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余明城	指	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
中色股份	指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红烨投资	指	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
赤峰中色	指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盛达矿业	股票代码	00060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达矿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gda Min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D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江河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京福路瀛海段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158 号盛达大厦 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9		
公司网址	http://www.sdkygf.com		
电子信箱	sdky603@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代继陈	段文新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158 号盛达大厦 2 层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158 号盛达大厦 2 层
电话	010-56933771	010-56933771
传真	010-56933779	010-56933779
电子信箱	dajc@sdkygf.com	duanwx@sdkygf.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231124393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朴仁花、赵金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 通泰大厦 B 座 6 层	王婉卿、李忠	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686,381,695.09	824,339,512.96	824,339,512.96	-16.74%	741,216,249.88	741,216,24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097,102.05	259,266,744.86	252,944,265.20	-20.10%	236,238,767.26	236,238,76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897,420.12	255,405,526.45	255,478,215.94	-20.19%	235,982,810.38	235,982,81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6,279,518.20	260,938,257.45	238,237,506.11	49.55%	476,448,755.64	476,448,755.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1	0.35	-20.00%	0.47	0.47
稀释每股收益	0.28	0.51	0.35	-20.00%	0.47	0.47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0%	30.83%	26.29%	-14.49%	40.64%	40.6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2,841,145,548.94	1,408,518,775.46	1,657,159,722.13	71.45%	1,125,015,810.72	1,125,015,81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15,988,945.25	958,027,749.10	1,111,144,541.69	126.43%	699,852,130.20	699,852,130.2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为统一公司会计政策，公司不再计提维简费，发生相关费用直接在成本费用中据实列支。

审批程序：董事会审议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高冶金矿山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财企[2004]324号)规定，冶金矿山企业可根据自身条件在 15—18 元/吨的范围内自行确定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提取标准，自 2004 年起，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维简费计提标准为 18 元/吨。

财政部《关于不再规定冶金矿山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财办资[2015]8号)规定：“为更好地发挥冶金矿山企业的市场主体作用，财政部不再规定冶金矿山企业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冶金矿山企业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自主确定是否提取维简费及提取的标准”。

随着公司加速对采掘业类公司的并购，公司不同子公司对维简费计提存在较大差异，对公司财务核算统一性提出更高的要求。为统一公司会计政策，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公司拟不再计提维简费，发生相关费用直接在成本费用中据实列支。

本次维简费计提变更对公司以前年度报表项目不会产生影响，亦无需追溯调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2,097,102.05	252,944,265.20	2,515,988,945.25	1,111,144,541.69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2,097,102.05	252,944,265.20	2,515,988,945.25	1,111,144,541.69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339,397.58	197,081,164.20	208,460,568.92	233,500,56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14,931.77	55,441,218.30	69,040,222.73	57,200,73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62,461.02	55,508,457.10	63,610,694.35	71,315,80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820.38	192,125,695.70	133,391,627.47	31,678,015.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952.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7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7,449.3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107,01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91,945.33	-6,393,349.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5,6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66,990.29	500,000.00	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6,132.50	2,916,738.07	-379,522.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81.94	-4,430.71	7,822.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562.47	-293,732.66	-143,301.94	
合计	-1,800,318.07	-2,533,950.74	255,956.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矿采选业，目前在产矿山为控股子公司银都矿业拥有的内蒙古克什克腾旗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公司产品为含银铅精粉（银单独计价）和锌精粉。

1、主要产品市场及用途

公司生产的铅锌精粉主要销售给冶炼企业，银金属富含在铅精粉中，由冶炼厂综合回收。含银铅精粉直接用户为铅冶炼厂，铅在冶炼厂经还原成为粗铅，银在粗铅中，粗铅电解得到精铅，银在阳极泥中，进一步精炼得到银锭。锌精矿在冶炼厂冶炼得到电锌。

电解铅的重要用途为各种电池产品（汽车启动电池、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电动车动力电池、其它电池）、合金、电力材料等；锌的主要用途为抗氧化材料，用于钢铁构件、板材的镀锌等，还有部分锌以氧化锌、锌盐的形式用作化工材料；银作为最优的导电材料广泛用于电子电力以及核工业等，此外生活消费装饰、医药等都有使用。

2、公司产品生产工艺

银都矿业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方案为竖井—斜井—平硐联合开拓，采矿方法为浅孔房柱法。银都矿业的地质构造条件较为简单，综合开采条件较为便利，有利于节约企业开采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3、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料是自采矿石，生产模式是按计划流水线生产。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主要是冶炼厂和金属材料加工企业，也有向贸易商销售，再由贸易商向冶炼厂销售。本年度公司产品主要客户是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占销售收入的17.86%，其次为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济源市万洋冶炼（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至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销售价格参考有色金属网的金属价格进行协商确定。

4、行业市场分析及应对措施

白银同黄金的属性相同，是人们熟识的贵金属，可以制成银币、银章、银饰、银器等，另外在电子电器、感光材料、医疗器具等工业领域也有广泛应用。如白银的导热性和导电性在各种金属中排在前列，而且比较耐磨，可靠性强，无线电系统中重要的元件在焊接时用白银作为焊料，许多继电器中重要接触点的接头也是用白银制作而成。各种各样的自动化装置，以及火箭、潜水艇、计算机、核装置以及通讯系统等，都有大量的接触点。随着互联网、物联网的深化、普及，白银的市场需求空间值得期待。

根据市场研究分析，2015年，锌精粉进口增加，国内精粉价格受到较大冲击，受国际市场供应量增加的影响，国内精粉金属价格有所下降，锌精粉价格表现最为明显。2016年以来，受环境保护和安全管理要求提高等因素的影响，国家逐步提高了铅锌行业的准入门槛，铅锌供给端不断收缩，铅锌价格呈上涨态势。

为适应市场变化，保证公司矿山持续盈利能力，公司2017年计划采取的应对措施有：

- （1）提升采矿管控效率，降低采矿贫化率、损失率；
- （2）优化采矿系统，降低采矿成本；
- （3）加大生产勘探力度，努力增加可采储量；
- （4）多渠道开拓资源，增厚资源储量；
- （5）加强市场调研和分析，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优化销售策略，提高销售业绩。

5、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银都矿业资源为银多金属矿，矿石中含有银、铅、锌三种金属元素。参照国家相关行业标准，银都矿业按单一元素计量，银的金属储量达到大型矿山标准；铅的金属储量达到中型矿山标准，接近大型矿山标准；锌的金属储量达到大型矿山标准。

银都矿业是已知国内上市公司中毛利率最高的矿山之一。

6、矿产勘探活动及相关费用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任何矿产勘探活动，无相关勘探支出情况。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取得光大矿业、赤峰金都各 100% 股权，通过设立取得银川盛达 100% 股权，通过增资方式取得华龙证券 1.55% 的股权。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并购取得光大矿业、赤峰金都各 100% 股权，新增固定资产 10,832,299.96 元。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并购取得光大矿业、赤峰金都各 100% 股权，新增无形资产 92,505,041.38 元。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并购取得光大矿业、赤峰金都各 100% 股权，新增在建工程 102,251,494.72 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一）矿产资源优势

银都矿业矿产资源品位高、储量丰富、服务年限长。主要矿产品种银、铅、锌品位均高于国家标准。参照国家相关行业标准，银都矿业保有矿石储量及银金属量、铅金属量、锌金属量单体均达到大型、中型矿山标准。截止2016年12月31日，银都矿业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保有矿石量(111b+122b+333)1,136.85万吨（其中硫化矿1,101.24万吨，氧化矿35.61万吨），保有银金属量2,553.66吨，银平均品位为224.63克/吨，铅金属量239,938.83吨，铅平均品位为2.11%，锌金属量518,122.42吨，锌平均品位为4.56%。根据可采储量、矿山现有生产能力及后续生产能力计算，矿山还可以服务10年。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取得光大矿业、赤峰金都100%股权，本次并购完成后，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资源储量进一步增厚，夯实了公司未来发展的基础。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光大矿业大地矿区勘查许可证范围内查明资源储量为：主矿产：铅锌矿，矿石量593.86万吨，铅金属量97,074.53吨，铅平均品位1.63%，锌金属量204,744.58吨，锌平均品位3.45%。共生矿产：银矿，矿石量360.02万吨，银金属量589.40吨，银平均品位163.71克/吨。伴生矿产，银矿，矿石量233.84万吨，银金属量75.72吨，银平均品位32.38克/吨。2013年12月31日至今，该矿山属于建设期，储量情况无变化。

截至2007年5月31日，赤峰金都白音查干矿区累计查明资源储量(122b+333)矿石量64.81万吨，铅金属量15,212.89吨、锌金属量20,534.62吨、银金属量91.86吨；平均品位铅2.35%、锌3.17%、银141.74克/吨。2007年5月31日至今，该矿区尚未开始生产，储量情况无变化。

截至2012年10月31日，十地矿区银铅锌矿探矿权范围内查明资源储量为：主矿产：铅矿，矿石量767.00万吨，铅金属量128,684.06吨，铅平均品位1.68%；锌矿，矿石量767.00万吨，锌金属量129,298.00吨，锌平均品位1.69%。共生矿产：银矿，矿石量264.19万吨，银金属量700.20吨，银平均品位265.04克/吨。伴生矿产：铜矿，矿石量767.00万吨，铜金属量8,408.40吨，铜平均品位0.11%。伴生矿产：银矿，矿石量502.82万吨，银金属量102.33吨，银平均品位20.35克/吨。2012年10月31

日至今，该矿山属于建设期，储量情况无变化。

（二）选矿能力优势

提高选矿能力对提升已有矿山生产能力、盈利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多年来公司重视引进专业技术人才，重视工艺技术革新，使铅、锌、银、金等选矿技术水平逐步提高，尤其对铅锌难分离矿等难选矿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術。

（三）拥有较强盈利能力

2015年和2016年，银都矿业的毛利率分别为79.22%、78.34%，利润率分别为69.41%、67.93%，在上市公司里位列前茅。较强的盈利能力使公司抵御有色金属价格波动，抗击经济和市场风险的能力更强。

（四）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矿山管理技术人才充足，且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采矿和选矿工艺技术成熟，高效的运营为公司积累了矿山管理、项目拓建、技术创新的宝贵经验。另外，通过引进高端地质勘探人才，为大力推进公司找矿工作，打下了必要的基础；凝聚了一批从业经验丰富的金融投资人才，为公司通过项目投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外延式发展，创造了条件。

（五）产融结合初具雏形

“产业+金融”双轮驱动企业发展，是很多上市公司发展壮大的成功之路。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积极布局金融产业，逐步进入了银行、金融租赁、证券、产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金融、类金融领域，公司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通过金融反哺实业，增强了发展后劲。

（六）控股股东资源优势

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是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甘肃民营企业百强榜首的大型实业集团。拥有大量以及稀缺资源矿权，在行业内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子公司之一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银锰矿，资源储量大，品位高，扩建后产能达到 120 万吨，前景十分广阔。盛达集团是兰州银行第二大股东，以及作为发起人的甘肃首家民营银行西部银行已上报国家相关部委审批。并参股中民投，控股资产管理公司，金融领域广泛布局，寻求更多金融牌照，实现产融结合，以其自身资源优势，长效发挥协同效应。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16年，世界经济复苏依然缓慢且不均衡，国际贸易和投资疲弱，增长动力不足，受贸易保护主义抬头、逆经济全球化趋势加剧、欧元区政治经济困局等影响，全球生产率降低、创新受阻，世界经济仍处于“低增长陷阱”。面对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低迷的市场环境，公司在董事会的周密安排部署下，坚持“夯实基础、做强主业，开拓创新、丰富利润增长点”的发展策略，践行“严谨、专业、高效、创新”的经营理念，坚定推进落实公司2015年9月底启动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密切跟踪对外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积极拓展公司盈利渠道，稳步提升投资回报。同时，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克服相关不利因素，进一步优化管理和严控成本，整个经营团队凝心聚力、真抓实干，确保了公司经营工作持续、稳健、高效的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以含银铅精粉、锌精粉的生产和销售为主，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8,638.17万元，同比下降16.74%；主营业务成本14,859.29万元，同比下降13.19%；主营业务毛利额53,778.88万元，同比下降17.66%；实现每股收益0.28元。公司2016年度盈利能力较上年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系季节性停产和采空区充填等原因使得产量下降13.05%、销量下降18.28%，而银价在2016年底出现下跌，对公司业绩也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1、主营业务回报稳定，对外投资效益显著。

2016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09.71万元，股东回报持续、稳定；2016年公司对外投资业务取得投资收益560万元，对公司主业形成新的有力补充。

2、顺利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公司2016年7月28日顺利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前后历时10个月，实现了两个矿业资产的并购和新增股份上市。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股本增至7.23亿股，大幅提升了公司资源储量和市值，大大增强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夯实了基础。

3、积极推进对外投资。

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良性补充及业务转型升级的动力源，对外投资、促成公司外延式发展一直以来都是公司的重点工作。2016年，公司持续加大对外投资工作的力度，把行业上下游整合并购、产融结合投资作为市值管理的重要方向和措施，通过行业并购增厚公司资源储量，夯实公司产业基础。通过对下游产业链及市场热点项目的投资，为公司拓宽产业升级及转型的空间。同时，通过对外投资，不断提升公司市值，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除了对已投项目的跟踪及投后管理工作之外，公司也在积极寻找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新项目。2016年，公司先后对数十个金、银、铅、锌矿业项目、新能源、新材料等项目进行了深入的市场调研和论证，获得了相关行业并购及项目投资的详实市场信息和宝贵经验，为公司今后成功实现产业链上下游的整合、并购投资积累了丰富资源。

（三）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公司《内控手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完善优化了包括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推介激励办法、项目跟投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流程，进一步优化了内控制度体系，提升了公司内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了经营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从经济宏观面来看，2016年12月9日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将2017年中国宏观经济调控的首要目标定为“稳中求进”，即便经济增速因为外贸出口恶化而有所回落，回落空间也极其有限，不会撼动经济L型企稳态势。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世界银行、摩根大通等国际机构也一致看好中国经济增长前景，纷纷提高2017年中国经济增长预期数值，显示中国经济进一步

步企稳。

从行业角度来看，在国内，随着十三五规划的全面落实，其中对于房地产建设、电力、运输网络等基础设施的投资以及对汽车等交运设备行业的支持，势必产生较为旺盛的有色金属需求。放眼国际市场，中国“一路一带”建设加紧向世界其他国家推进，美国总统特朗普上台执政后力推制造业回流以及重建基础设施，都会促进全球范围内基础设施投资，刺激主要国家 PMI 持续扩张，成为今年世界经济继续复苏新动力，也成为全球有色金属需求增长新动力。

供需格局变化带来工业金属价格的平稳回暖，2017年国内有色金属价格有望高位运行，甚至继续扬升；但价格上涨是把“双刃剑”，在促进相关企业效益好转，推动市场升温的同时，也会引发过剩产能释放，形成有色金属市场回调的沉重压力，相应的市场风险依然存在，对此公司也应事先做好应对措施。

综上所述，2017年中国有色金属宏观经济环境将持续平稳改善，公司仍需要把握市场洗牌及企业分化的市场机遇，加快业务发展，优化产业布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86,381,695.09	100%	824,339,512.96	100%	-16.74%
分行业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686,114,704.80	99.96%	823,839,512.96	99.94%	-16.72%
其他业务	266,990.29	0.04%	500,000.00	0.06%	-46.60%
分产品					
含银铅精粉	434,575,044.15	63.31%	602,298,373.37	73.06%	-27.85%
锌精粉	251,539,660.65	36.65%	221,541,139.59	26.88%	13.54%
托管收入	266,990.29	0.04%	500,000.00	0.06%	-46.60%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内	374,336,930.86	54.54%	313,983,869.45	38.09%	19.22%
内蒙古自治区外	311,777,773.94	45.42%	509,855,643.51	61.85%	-38.85%
兰州地区	266,990.29	0.04%	500,000.00	0.06%	-46.6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686,114,704.80	148,592,892.84	78.34%	-16.72%	-13.19%	-0.88%
分产品						
含银铅精粉	434,575,044.15	45,858,538.23	89.45%	-27.85%	-33.98%	0.98%
锌精粉	251,539,660.65	102,734,354.61	59.16%	13.54%	1.00%	5.08%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内	374,336,930.86	110,107,238.82	70.59%	19.22%	-2.34%	6.50%
内蒙古自治区外	311,777,773.94	38,485,654.02	87.66%	-38.85%	-34.13%	-0.8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销售量	金属吨	39,302.43	48,096.45	-18.28%
	生产量	金属吨	35,306.15	40,603.89	-13.05%
	库存量	金属吨	329.84	4,326.12	-92.3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销售量	金属吨	39,302.43	48,096.45	-18.28%
	生产量	金属吨	35,306.15	40,603.89	-13.05%
	库存量	金属吨	329.84	4,326.12	-92.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92.38%，系公司 2016 年期初库存量减少以及产量减少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人工费	31,839,913.18	21.43%	25,618,446.66	14.97%	24.2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直接材料费	83,308,952.65	56.07%	101,697,582.28	59.41%	-18.08%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燃料动力费	22,889,952.42	15.40%	29,588,087.04	17.28%	-22.64%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折旧费	10,554,074.59	7.10%	14,275,597.29	8.34%	-26.0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含银铅精粉	营业成本	45,858,538.23	30.86%	69,458,702.30	40.58%	-33.98%
锌精粉	营业成本	102,734,354.61	69.14%	101,721,010.97	59.42%	1.00%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相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增加3户。其中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取得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赤峰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通过设立取得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99,566,937.6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8.2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0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	122,575,308.68	17.86%
2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78,082,668.98	11.38%
3	济源市万洋冶炼（集团）有限公司	69,386,457.81	10.11%
4	上海至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7,331,360.15	9.81%
5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62,191,141.99	9.06%
合计	--	399,566,937.61	58.2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5,911,914.9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5.8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温州兴安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39,427,745.95	53.46%
2	中开宏业（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749,619.68	13.22%
3	温州通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75,086.71	4.17%
4	马鞍山市程鹏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927,924.10	2.61%
5	营口富兴矿物质有限公司	1,731,538.46	2.35%
合计	--	55,911,914.90	75.8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77,920.32	893,456.31	20.65%	
管理费用	54,752,892.11	81,846,702.78	-33.10%	管理开支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142,154.81	-3,463,311.19	-132.98%	借款支付利息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6,370,283.28	798,790,846.07	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90,765.08	560,553,339.96	-1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279,518.20	238,237,506.11	49.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53,750.00	359,450,266.00	-78.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423,458.84	1,160,361,674.19	-5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69,708.84	-800,911,408.19	-5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2,211,831.77	441,200,000.00	195.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769,503.75	375,914,701.35	7.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442,328.02	65,285,298.65	1,274.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9,652,137.38	-497,388,603.43	272.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9.55%，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及支付税费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78.76%，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59.46%，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0.80%，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195.15%，系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274.65%，系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72.83%，系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06,378,193.54	35.42%	131,726,056.16	7.95%	27.47%	
存货	12,500,473.75	0.44%	27,139,141.67	1.64%	-1.20%	
固定资产	129,517,821.77	4.56%	139,031,216.07	8.39%	-3.83%	
在建工程	136,240,844.38	4.80%	99,047,430.04	5.98%	-1.18%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12.07%	-12.0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9,000,000.00	602,720,000.00	-40.4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等	增资	261,000,000.00	1.55%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无固定期限	不适用	已完成	0.00	0.00	否	2016年11月17日	请查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6-070号公告
合计	--	--	261,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0											
--	--	--	---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121,834.8	68,050.76	68,050.76	0	0	0.00%	53,900.31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0
合计	--	121,834.8	68,050.76	68,050.76	0	0	0.00%	53,900.3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6 年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净额增加 116.27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赤峰金都十地矿 30 万吨采选项目	否	13,230	13,230	1,715.03	1,715.03	12.96%	2017 年 10 月	0	否	否
赤峰金都 66KV 变电站新建项目	否	2,150	2,150	333.6	333.6	15.52%	2017 年 8 月	0	否	否
支付后续勘查支出及探转采费用(赤峰金都)	否	15,050	15,050				2017 年 10 月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赤峰金都)	否	2,490	2,490	839.9	839.9	33.73%	不适用	0	否	否
光大矿业大地矿 30 万吨采选项目	否	13,960	13,960	3,886.06	3,886.06	27.84%	2017 年 9 月	0	是	否
光大矿业 66KV 变电站新建工程项目	否	1,938	1,938	378.71	378.71	19.54%	2017 年 7 月	0	否	否
支付后续勘查支出及探转采费用(光大矿业)	否	2,200	2,200				2017 年 9 月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光大矿业)	否	2,950	2,950	2,912.2	2,912.2	98.72%	不适用	0	否	否
银都矿业银多金属矿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否	9,880.45	9,880.45				2017 年 9 月	0	否	否
上市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否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不适用	0	否	否
上市公司整合标的公司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100.00%	不适用	0	否	否
支付中介机构及信息披露费用	否	2,986.35	2,986.35	2,985.26	2,985.26	99.96%	不适用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1,834.8	121,834.8	68,050.76	68,050.76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21,834.8	121,834.8	68,050.76	68,050.76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6年8月8日公司召开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八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6]003761号鉴证报告，经保荐机构发表审核意见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567.1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按照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且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行为符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置换金额不超过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数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108,000,000	532,070,481.70	352,529,855.07	686,114,704.80	466,043,415.63	349,198,806.02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261,000,000	287,656,411.27	241,860,034.88	0.00	-12,181,615.67	-9,309,138.70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480,000,000	478,538,934.52	445,141,318.15	0.00	95,567.41	-111,354.31
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	5,500,000	5,524,877.79	5,525,061.50	0.00	4,905.72	3,678.67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	100,000,000	9,962.50	-2,617.50	0.00	-2,630.00	-2,617.5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报告期内，子公司光大矿业所属矿山处于在建期，对上市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影响。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报告期内，子公司赤峰金都所属矿山处于在建期，对上市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影响。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	报告期内，子公司银川盛达暂未正式经营，对上市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 全资子公司光大矿业、赤峰金都积极开展采选项目建设工作, 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光大矿业、赤峰金都井下二期工程开拓通风运输系统和采准工作全部完成, 获得了初步设计评审和安全三同时手续批文; 完成了安全生产许可证验收前的整改工作, 现已具备投入采矿试生产条件。

2、光大矿业选厂项目于 2016 年 8 月开始土建工程施工, 完成了所有场地的平整和基础开挖工作; 设备、厂房基础混凝土施工完成约 50% 工作量, 工程进度因建设手续审批而受到一定影响, 目前林业、土地及项目建设规划许可证和开工许可证等所有手续已完备, 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金都矿业选厂项目目前已完成选厂主厂房及设备基础混凝土浇筑和尾矿库部分施工工程, 并已于 2016 年 12 月份取得草地征占手续; 林地占用手续方面, 因相关部门正进行林保规划调整和基本农田终期调整, 待调整完备后才可进行林地审批手续及后续土地手续的办理工作。在相关手续完备后, 项目建设工作将按计划推进。

(二) 2017 年赤峰金都、光大矿业项目建设和投产计划

1、赤峰金都取得采矿一期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后, 同步开展采矿并委托外部选矿厂进行选矿加工; 完成采矿二期工程建设并投入试生产; 完成选矿厂及其附属项目建设工程并实现验收投产; 完成综合楼建设工程。

2、光大矿业取得采矿一期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后, 完成采矿二期工程建设并投入试生产; 2017 年中期完成选矿厂及其附属项目建设工程并投入试生产。

3、加快推进工业化选矿工艺流程考察、试验、优化和确定工作。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大宗商品价格在 2016 年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反弹。其中银价在 2016 年总体呈现出两波趋势。分别是从年初开始延续到 7 月底的整体上涨行情, 以及 8 月份开始持续到年末的整体下跌行情。在上半年的行情中, 全球多种利多因素诸如极端气候的频发、对中国经济增长放缓的担忧、新兴市场的经济下滑、全球恐怖袭击事件的出现、叙利亚向周边欧洲国家输入的难民潮等, 直到年中的英国脱欧公投一举将银价推向 2016 年高点; 另一方面, 2016 年银价也承受了相当的考验, 其中主要的利空因素就是美联储全年的加息预期, 与美股标普指数的频创新高。随着近年来全球白银需求量不断增长, 供需缺口不断加大, 同时, 在全球金融市场动荡不断加剧、各国货币超发严重的情况下, 白银等贵金属的保值增值以及避险需求持续增加, 有望推动金银等贵金属价格持续上涨。

2016 年以来, 海外矿业巨头锌矿产量较去年同期相比均有大幅缩减, 造成全球锌矿供应吃紧, 我国进口量下滑明显。导致锌供给端收缩, 锌价保持持续强劲反弹, 锌成为 2016 年基本金属里涨价幅度最大的品种。中国锌矿主要依赖进口, 2015 年四季度海外减产关停的矿山影响到 2016 年的产能大约为 100 万吨, 海外矿山关停减产的影响, 在 2017 年将会持续。锌基本面强势, 目前正逐步从锌精矿短缺转向锌锭短缺, 预计 2017 年将迎来精锌短缺高点; 另一方面, 锌下游需求较为稳健, 同时中国新环保法的推行也将推高锌冶炼成本, 预计未来两年锌价将处于易涨难跌格局。

铅价在 2016 年年底开始出现反弹, 这次铅价上涨得益于全球主要铅矿山关闭而导致的中国铅供应短缺。铅是全球第四大使用最广泛的金属, 在电池和通信领域有着巨大的应用, 随着铅矿持续的供应减少, 预计到 2018 年之前, 全球原生铅市场供应将走向短缺。随着铅供应持续收缩, 全球电池消费持续增长, 市场需求的增加, 将逐步推动铅市供需趋向紧平衡, 预计未来几年, 铅价将逐步呈现上涨态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首先, 公司将牢牢把握有色金属行业发展大周期, 利用自身优势, 优化存量、做好增量, 积极选择上游资源进行同行业并购, 增厚主营业务资源储量, 逐步形成行业规模优势, 同时关注下游新能源、新材料的发展趋势。其次, 力求在有色行业贵金属细分领域形成资源优势, 突出公司行业特点, 将公司打造成贵金属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

在扎实主业的基础上，公司将继续积极布局金融产业，真正实现产融结合，以金融反哺实业，互相促进发展。最终形成“产业+金融”双轮驱动的战略布局。

（三）经营计划

1、全面完成2017年公司各项经营指标

2017年，公司旗下两家铅锌银矿山企业将全面进入建设产出阶段，伴随着2016年底铅锌价格的逐步回升，已建成矿山产能将会进一步有效释放。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全面完成包括光大和金都两个矿业公司业绩承诺在内的各项经营指标。

2、改革创新，不断优化内部管控模式

银都矿业加快尾矿综合利用的试验和应用，推进尾矿回填换矿柱提升矿石综合品位项目进度，提升矿石贫化率、损失率的管控效率，在挖潜资源和优化管理上再上台阶。

公司在顺利完成了对光大矿业和金都矿业的并购后，已经成为拥有2家全资子公司和1家控股子公司的集团化公司，优化管控体系，完善运营管理程序势在必行。公司将加快建立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流程，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和流程的落实，落实内控建设责任，持续提高公司内控管理水平，严控经营成本和各项风险。

3、突出主业，加大行业并购力度

行业并购促使企业快速发展，也是资源类企业做强做大的必经之路。过去的几年里，公司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以及时间精力就行业并购及对外投资工作进行市场调研、项目考察、方案论证、标的选择，取得了一定成果，积累了宝贵经验和部分资源。2017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再接再厉，不断开拓创新，争取完成至少一个具有市场影响力的优质项目并购。

4、科学谋划，加强市值管理

市值管理是每一个上市公司的核心战略层面工作之一，更是需要持续不断予以重视的长效工作。2017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将通过建立健全公司市值管理制度，明确工作方向，设定工作职责与内容，制定实施办法，量化考核结果等一系列措施，全面系统、科学规范的不断深化市值管理工作，逐步优化完善公司市值管理体系，持续有效的提升公司市值，回报全体股东。

（四）拓宽融资渠道，保证资金需求

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在合理利用现有资金的基础上，研究制定多种渠道的资金筹措和资金使用计划，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打造安全、稳定的资金链条，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五）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行业周期性风险

公司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与相关行业周期之间存在很大关联度。公司将研判不断发展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实时分析有色金属行业的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和并购策略，以降低行业周期性风险给公司业绩带来的波动。

2、有色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是参照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确定，其价格受全球经济、中国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通过强管理、降成本，同时根据公司专业人员对价格的跟踪和研判，尽可能在产品价格相对高位实现销售等措施降低因价格波动给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

3、政策变化带来的采矿权不确定风险

根据《赤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内违法违规建设活动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赤环发【2016】303号）和《克什克腾旗环保局关于对自然保护区内违法违规建设活动进行整顿管理的通知》（克环发【2016】172号），光大矿业内蒙克什克腾旗老盘道背后锡多金属矿详查项目位于黄岗梁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内。鉴于政府主管部门新出台的政策，光大矿业老盘道背后探矿权转采矿权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赤峰市环保局及克什克腾旗环保局未明确具体的补偿和退出措施，公司会持续就老盘道背后探矿权项目退出及补偿问题与相关部门进行协商，尽早确定补偿方案。在相关部门补偿方案明确前，不排除大股东以现金或者对应发行的股份回购老盘道探矿权的形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同时核减该资产对应的业绩承诺，确保上市公司权益不受损害。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行业，自然灾害、设备故障、人为失误都可能形成安全隐患。公司将加强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加大安全设备、设施投入，完善各项安全生产措施，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防范安全生产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1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1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1月2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1月2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2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2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3月0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3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3月1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3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3月2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0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1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4月2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5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5月1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5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5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5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5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5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6月0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6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6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6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6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6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7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7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7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控股子公司银都矿业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7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7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7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7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1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8月2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9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9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9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9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09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0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0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0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0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1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1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1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1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1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1月3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2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2月1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2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2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6年12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接待次数			68
接待机构数量			25
接待个人数量			67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有调整或变更，公司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有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4年度，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度，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722,625,223股为基数，每10股派5元（含税）现金红利，共派现361,312,611.50元，剩余金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6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361,312,611.50	202,097,102.05	178.78%	0.00	0.00%
2015 年	0.00	252,944,265.20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236,238,767.26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722,625,223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361,312,611.50
可分配利润 (元)	671,055,813.72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总股本 722,625,223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 5 元 (含税) 现金红利, 共派现 361,312,611.50 元, 剩余金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16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盛达集团	股改承诺	1、股改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 5%, 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 1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 每达公司股份总数 1% 时, 其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2006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将避免和减少与本次重组之后的上市公司在银矿、铅锌矿的采选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 若发展或投资新的银矿、铅锌矿的采选项目或业务, 上市公司对此拥有优先发展或者投资的权利。	2014 年 05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盛达集团	关于上市公司或有事项的承诺	<p>1998年8月21日,公司向建行揭西支行借款970万元未能按期归还形成逾期借款,2004年6月,建行揭西支行将该项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揭西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借款本金960万元、利息418.46万元及案件诉讼费。针对上述诉讼,盛达集团承诺:"自2005年1月1日起,上市公司若因上述诉讼事项新增需承担的或有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利息及罚息等)均由本公司无条件代为承担。</p>	2010年11月03日	该项诉讼完结为止	<p>该案经公司向检察院提请抗诉,2015年6月19日揭阳中院作出判决,裁定撤销揭西法院(2009)揭西法民初字第74号民事判决,并由揭阳中院立案审理。公司同时请求裁定资产转让无效,2016年8月10日,揭阳中院裁决因公司诉原告不良资产转让无效案未办结,因此广东联兴诉公司的上述案件中止审理。2016年12月13日,揭阳中院裁决驳回公司主张原告债权转让无效的诉讼请求,目前正在等待揭阳中院恢复广东联兴借款合同诉讼案件的审理工作。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况。</p>
	盛达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p>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48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48个月后,如标的公</p>	2016年07月18日	2021年07月18日止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p>

		司在业绩承诺期内不能完成达产所需的相关审批程序，则盛达集团的股份锁定期延长 12 个月，即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结束后如未完成达产所需的相关审批程序，盛达集团在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内不得转让,60 个月后股份转让不再受限；若盛达矿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盛达矿业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或盛达矿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的期末收盘价低于盛达矿业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本公司因本次交易所认购并持有的盛达矿业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的情形。
三河华冠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至 48 个月之间，可转让股份比例不超过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 65.00%；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后，股份转让不再受限；若盛达矿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盛达矿业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或盛达矿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的期末收盘价低于盛达矿业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本公司因本次交易所认购并持有的盛达矿业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16 年 07 月 18 日	2020 年 07 月 18 日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赵庆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至 48 个月之间，可转让股份比例不超过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 65.00%；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后，股份转让不再受限；若盛达矿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盛达矿业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或盛达矿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的期末收盘价低于盛达矿业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本公司/本人因本次交易所认购并持有的盛达矿业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16 年 07 月 18 日	2020 年 07 月 18 日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朱胜利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07 月 18 日	2017 年 07 月 18 日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盛达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该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盛达集团基于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17 年 07 月 18 日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本次交易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而衍生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将承担上述限售义务。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转让上市公司股份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赵满堂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在本次重组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该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本人基于本次交易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而衍生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将承担上述限售义务。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转让上市公司股份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17 年 07 月 18 日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盛达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若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应遵照上述股份锁定期进行锁定。	2015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07 月 28 日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庆	关于光大矿业、赤峰金都未来三年业绩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庆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三河华冠承诺：光大矿业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以及扣除配套募集资金增资光大矿业产生的效益后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7,444.55 万元、12,317.60 万元及 12,269.71 万元。盛达集团、赵庆承诺：赤峰金都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以及扣除配套募集资金增资赤峰金都产生的效益后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8,696.30 万元、8,670.85 万元及 8,670.85 万元。 在业绩承诺期间，三河华冠、盛达集团及赵庆承诺：若其各自持有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末累积实际净利润合计数不足累积承诺净利润合计数的，盛达矿业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向三河华冠、盛达集团及赵庆回购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盛达矿业股份，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本次交易中三河华冠、盛达集团及赵庆认购的盛达矿业股份数。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上市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承担业绩承诺补偿	2015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责任股东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则承担业绩承诺补偿责任股东另行对上市公司进行股份补偿。			
盛达集团、赵满堂、赵庆、三河华冠	关于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承诺		盛达矿业的实际控制人为赵满堂,其与赵庆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赵满堂与赵庆通过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三河华冠;赵满堂通过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等主体控制盛达集团。赵庆、三河华冠、盛达集团确认其均为赵满堂一致行动人,基于对赵满堂作为盛达矿业的主要股东和主要领导人对公司的重大贡献以及对赵满堂的充分信任,承诺: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我们作为盛达矿业的股东期间(无论持股数量多少),将在行使盛达矿业的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表决权时与赵满堂保持一致,并且在行使股东权利的其他方面也与赵满堂采取一致行动,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且不可撤销。	2015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盛达集团、赵满堂、赵庆、三河华冠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不通过关联关系向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与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任何有损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和盛达矿业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控股公司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p>3、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为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4、本人/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盛达矿业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盛达矿业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损害赔偿赔偿责任。</p>	2015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盛达集团、赵满堂、赵庆、三河华冠</p>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p>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p> <p>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单位保证不得占用、支配该资产或干预上市公司对该资产的经本营管理。</p> <p>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领薪，不在本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中兼职。</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本人。</p> <p>3、保证本公司/本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尊重公司财务的独立性，不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p> <p>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的资金使用。</p> <p>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完全分开。</p> <p>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p>	<p>2015年12月13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本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3、保证本公司/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的职能部门与上市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独立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p> <p>2、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p> <p>六、本公司/本人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承担一切损害赔偿责任。</p>			
<p>三河华冠</p>	<p>关于与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承诺</p>	<p>一、本公司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作），本公司拥有与上市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和履行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p> <p>二、光大矿业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不存在依法或依公司章程应当终止的情形。</p> <p>三、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光大矿业股东时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p> <p>四、本公司所持有的光大矿业股权归属及演变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以及其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以及其他担保或被有权机关依法予以冻结等使本公司行使该等股权权益受到限制的情形。本公司保证持有的该等股权在股权转让时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p> <p>五、本公司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公司转让光大矿业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p> <p>六、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规规定的禁止内部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证券交易的相关规定，并采取必要措施对本公司向上市公司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七、本承诺函一经出具，本公司将认真信守所有承诺，否则，本公司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2015年12月13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p>三河华冠</p>	<p>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完整性、合法性的承诺</p>	<p>本公司已依法履行本公司对本次重组的审议程序，审议通过了同意本公司实施本次重组的相关决议。本公司保证本公司用以认购盛达矿业股票的本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光大矿业所经营业务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利完整：</p> <p>1、光大矿业根据中国法律有权经营其正在经营的资产和业务。光大矿业已取得或正在办理为拥有和经营其财产和资产以及开展其目前所经营的业务所需的一切有效批准和证照，且正在办理之中的批准和证照并不存在任何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光大矿业的矿业权（大地采矿权、老盘道背后探矿权）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情形的，已按照相关进度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和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报告期内，光大矿业在业务经营过程中严格履行环境保护、安全作业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环保、安全等法律法规情况，未发生安全事故或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安全作业或其他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p> <p>2、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光大矿业的资产（包括大地采矿权、老盘道背后探矿权等）不存在已被质押、抵押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或其它形式的纠纷；光大矿业的矿业权、土地、房产等资产均合法取得或依法办理取得手续，光大矿业对其矿业权、土地、房产等全部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处分权。</p> <p>3、光大矿业拥有的矿业权均为自有资金探获，不涉及矿业权价款处置问题；光大矿业矿业权若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矿业权价款，本公司愿全额补偿盛达矿业。</p> <p>4、光大矿业的经营中不存在因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而导致第三人提出权利要求或者诉讼的情形。</p> <p>5、光大矿业未签署任何非正常商务条件的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光大矿业财务或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6、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光大矿业不存在对任何人的股权或类似于股权的投资或投资承诺。</p> <p>7、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光大矿业不存在任何未偿还的借款、或有事项和其他形式的负债。</p> <p>8、光大矿业没有收到任何债权人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通知，将强制性地处置光大矿业的任何资产。</p> <p>9、光大矿业自设立以来依法纳税，不存在任何重大的到期应缴未缴的税费，亦未遭受任何重大的税务调</p>	<p>2015 年 12 月 13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查或处罚。</p> <p>10、向盛达矿业提供的光大矿业的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光大矿业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的资产、负债(包括或有事项、未确定数额负债或有争议负债)及光大矿业截止财务报表所对应财务期间的盈利或亏损,符合所适用的会计原则并真实反映了光大矿业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或期间的财务状况。</p> <p>11、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不存在任何针对光大矿业的未决的或光大矿业所知可能提起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但单独或累积起来不会对光大矿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除外。报告期内,光大矿业的全部违法行为均已按相应处罚要求履行义务,相应违法行为已及时停止并整改完毕。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报告期内,光大矿业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或因重大违法行为导致的行政处罚。本公司承诺对因上述光大矿业股权及资产的权利瑕疵而导致盛达矿业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盛达集团、赵庆、朱胜利</p>	<p>关于与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承诺</p>	<p>一、本人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固定居所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本人拥有与上市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书和履行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本公司系依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单位拥有与上市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书和履行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p> <p>二、赤峰金都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不存在依法或依公司章程应当终止的情形。</p> <p>三、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人/本公司作为赤峰金都股东时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p> <p>四、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赤峰金都股权归属及演变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以及其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以及其他担保或被有权机关依法予以冻结等使本人/本公司行使该等股权权益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人/本公司保证持有的该等股权在股权转让时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p> <p>五、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人/本公司转让赤峰金都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p> <p>六、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规规定的禁止内部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证券交易的相关规定,并采取必要措施对本人/本公司向上市公司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七、本承诺函一经出具,本人/本公司将认真信守所</p>	<p>2015年12月13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p>有承诺，否则，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本公司已依法履行本公司对本次重组的审议程序，审议通过了同意本公司实施本次重组的相关决议。本公司保证本公司用以认购盛达矿业股票的本公司持有68%股权的赤峰金都所经营业务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利完整。本人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固定居所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本人拥有与上市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和履行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主体资格，本人同意实施本次重组。本人保证本人用以认购盛达矿业股票的本人持有股权的赤峰金都所经营业务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利完整。</p> <p>1、赤峰金都根据中国法律有权经营其正在经营的资产和业务。赤峰金都已取得或正在办理为拥有和经营其财产和资产以及开展其目前所经营的业务所需的一切有效批准和证照，且正在办理之中的批准和证照并不存在任何实质性的法律障碍。赤峰金都的矿业权（白音查干采矿权、十地外围探矿权、十地采矿权、官地探矿权）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情形的，已按照相关进度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和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p> <p>2、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赤峰金都的资产（包括白音查干采矿权、十地外围探矿权、十地采矿权、官地探矿权等）不存在已被质押、抵押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或其它形式的纠纷；赤峰金都的矿业权、土地、房产等资产均合法取得或依法办理取得手续，赤峰金都对其矿业权、土地、房产等全部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处分权。</p> <p>3、赤峰金都拥有的矿业权可能涉及的矿业权价款已经缴纳完毕；日后上述矿业权若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价款，本公司承诺以补缴价款等额的现金补偿给盛达矿业。</p> <p>4、赤峰金都的经营中不存在因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而导致第三人提出权利要求或者诉讼的情形。</p> <p>5、赤峰金都未签署任何非正常商务条件的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赤峰金都财务或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6、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赤峰金都不存在对任何人的股权或类似于股权的投资或投资承诺。</p> <p>7、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赤峰金都不存在任何未偿还的借款、或有事项和其他形式的负债。</p> <p>8、赤峰金都没有收到任何债权人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通知，将强制性地处置赤峰金都的任何资产。</p> <p>9、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赤峰金都自设立以</p>	<p>2015年12月13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p>盛达集团、赵庆、朱胜利</p>	<p>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完整性、合法性的承诺</p>					

			<p>来依法纳税,不存在任何其他重大的到期应缴未缴的税费,亦未遭受任何重大的税务调查或处罚。</p> <p>10、向盛达矿业提供的赤峰金都的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赤峰金都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的资产、负债(包括或有事项、未确定数额负债或有争议负债)及赤峰金都截止财务报表所对应财务期间的盈利或亏损,符合所适用的会计原则并真实反映了赤峰金都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或期间的财务状况。</p> <p>11、不存在任何针对赤峰金都的未决的或赤峰金都所知可能提起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但单独或累积起来不会对赤峰金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除外。报告期内,赤峰金都的全部违法行为均已按相应处罚要求履行义务,相应违法行为已及时停止并整改完毕。除已向盛达矿业披露的以外,报告期内,赤峰金都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或因重大违法行为导致的行政处罚。本公司承诺对因上述赤峰金都股权及资产的权利瑕疵而导致盛达矿业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公司不再计提维简费，发生相关费用直接在成本费用中据实列支；统一公司会计政策。	董事会审议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高冶金矿山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财企[2004]324号）规定，冶金矿山企业可根据自身条件在15—18元/吨的范围内自行确定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提取标准，自2004年起，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维简费计提标准为18元/吨。

财政部《关于不再规定冶金矿山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财办资[2015]8号）规定：“为更好地发挥冶金矿山企业的市场主体作用，财政部不再规定冶金矿山企业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冶金矿山企业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自主确定是否提取维简费及提取的标准”。

随着公司加速对采掘业类公司的并购，公司不同子公司对维简费计提存在较大差异，对公司财务核算统一性提出更高的要求。为统一公司会计政策，自2016年10月1日起，公司拟不再计提维简费，发生相关费用直接在成本费用中据实列支。

本次维简费计提变更对公司以前年度报表项目不会产生影响，亦无需追溯调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相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增加3户。其中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取得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赤峰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通过设立取得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朴仁花、赵金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事项，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用2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余明城	同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人租赁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按 200 元/月/平方米计算	284.17	61.88%	289	否	每年 3 月 1 日前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	200 元/月·平方米	2016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6-017 号公告
盛达集团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租赁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按 120 元/平方米·月计算	175.05	38.12%	200	否	每年 7 月 1 日前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	120 元/平方米·月	2016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6-017 号公告
赤峰中色	同为同一董事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锌精粉销售	市场价格	随市场变动的区间价格	6,219.11	9.06%	8,000	否	银行汇票或电汇付款, 先款后货	参考上海有色金属网一号锌锭价格	2016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6-017 号公告
兰州银行	同为同一董事	向关联人存款	向关联人存款	按照行业标准定价	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准许的利率浮动范围内可适当上浮利率	15,000	15.00%	15,000	否	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款利率	2015 年 0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5-014 号公告

合计	--	--	21,678.33	--	23,489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三河华冠	同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收购关联人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三河华冠持有的光大矿业 100% 股权	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4,118.22	80,961.41	80,961.41	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2016 年 06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盛达集团、赵庆、朱胜利	控股股东、公司董事	收购关联人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盛达集团、赵庆、朱胜利合计持有的赤峰金都 100% 股权	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11,641.15	84,919.4	84,919.4	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2016 年 06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				不适用							

大的原因（如有）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收购光大矿业和赤峰金都将增厚公司矿产资源储量，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将稳步提升，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将产生积极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0月14日，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由甘肃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代为投资）、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夏盛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国投盛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甘肃省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及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基金首期规模为2.7亿元。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参与基金的运作，出资金额不超过4,500万元。

基金主发起人华夏盛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国投盛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系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6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银、铅、锌探采业务。2014年上半年，为落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四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相关规定，对原同业竞争承诺进行梳理和规范后，公司控股股东仍控制的经营银、铅、锌探采业务的矿业资产有赤峰金都、三河华冠和光大矿业。根据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上述企业

股权在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前，由上市公司进行托管。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均严格履行《资产托管协议》相关内容。

2016年7月，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将控股股东控制的光大矿业、赤峰金都注入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与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三河华冠一家公司仍从事银、铅、锌矿采选业务，与上市公司仍存在同业竞争。而三河华冠拥有的矿权目前未达到合格开采或处置条件，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的经济价值，待时机成熟后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

公司已与三河华冠的股东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资产托管经营协议》，三河华冠继续由上市公司托管。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因经营需要，分别租赁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和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房屋作为公司日常办公使用，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五节之“十六、重大关联交易”之“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广东威达医疗器械集团公司	1998年04月10日	250	1997年07月24日	250	抵押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0		

计 (A1)		生额合计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25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25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一向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大力支持地方经济建设，积极回报社会，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在兼顾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的同时，实现了公司与股东、员工、环境、社会的健康和谐发展。2016年公司社会责任履行如下：

(1) 股东及投资者权益保护

一直以来，公司高度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积极研究投资者的真实需求，多渠道、多层次的建立投资者互动机制，健全投资者互动与服务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见面会、深交所互动易、热线电话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及时、有效的良好沟通，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知情权，提高了投资者公司管理的参与度，将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切实落到实处。公司认真贯彻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召开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中小投资者参与和表决提供机会和便利。同时严格管理公司资产和资金，努力解决历史债务，保障公司经营业绩，维护股东的利益。

(2) 员工权益保护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为员工及时办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对困难员工及时进行帮扶救助。建立和完善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等在内的用人制度，保障员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建立、健全了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员工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职业防护和健康体检，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最大限度地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病危害。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等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各种形式征求和听取员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员工的合理需求。

公司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积极响应国家建立环保节约型社会的号召,杜绝浪费,坚持科学发展观,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3)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重金属行业的环境污染控制指标对照检查,利用各种形式教育职工严守环保制度,全方位多角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无相关环境问题出现,也无重大环境事故发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噪音排放均在控制指标范围内,符合环保要求。银都矿业选矿废水一直循环使用,零排放。2012年12月起,银都矿业被国土资源部列为第二批国家级“绿色矿山”试点企业。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月14日,公司就全资子公司光大矿业所属老盘道背后探矿权开发存在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子公司探矿权开发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847,929	23.34%	217,636,556			-22,306,229	195,330,327	313,178,256	43.34%
3、其他内资持股	117,847,929	23.34%	217,636,556			-22,306,229	195,330,327	313,178,256	43.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3,026,500	8.92%	197,081,196				197,081,196	240,107,696	33.23%
境内自然人持股	74,821,429	14.82%	20,555,360			-22,306,229	-1,750,869	73,070,560	10.1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7,140,738	76.66%				22,306,229	22,306,229	409,446,967	56.66%
1、人民币普通股	387,140,738	76.66%				22,306,229	22,306,229	409,446,967	56.66%
三、股份总数	504,988,667	100.00%	217,636,556				217,636,556	722,625,22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9号）核准，公司发行61,241,600股股份购买三河华冠持有的光大矿业100%股权，发行64,235,500股股份购买盛达集团以及赵庆、朱胜利2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赤峰金都100%股权，并向盛达集团非公开发行92,159,456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共发行新股217,636,556股，公司总股本由504,988,667股变更为722,625,223股。

(2) 报告期内，根据相关规定，股东王伟所持22,306,229股限售股份解除锁定，公司股份结构发生了相应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135,839,596	135,839,596	定向增发	其中 43,680,140 股限售期至 2021 年 7 月 18 日；92,159,456 股限售期至 2019 年 7 月 28 日。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0	0	61,241,600	61,241,600	定向增发	2020 年 7 月 18 日
赵满堂	52,500,000	0	0	52,500,000	高管锁定股	参照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则指引执行
王伟	22,306,229	22,306,229	0	0	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5 月 10 日
赵庆	0	0	19,270,650	19,270,650	定向增发	2020 年 7 月 18 日
天津祥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700,000	0	0	13,700,000	股改限售	办理解限手续后
赣州希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26,500	0	0	13,526,500	股改限售	办理解限手续后
深圳市安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0	0	7,000,000	股改限售	办理解限手续后
深圳市中连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0	0	5,000,000	股改限售	办理解限手续后
中国新技术创电投资公司	3,800,000	0	0	3,800,000	股改限售	办理解限手续后
朱胜利	0	0	1,284,710	1,284,710	定向增发	2017 年 7 月 18 日
刘之券	9,500	0	0	9,500	高管锁定股	参照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则指引执行
杨少鑫	5,700	0	0	5,700	高管锁定股	参照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则指引执行
合计	117,847,929	22,306,229	217,636,556	313,178,25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6 年 07 月 18 日	13.22 元/股	125,477,100	2016 年 07 月 18 日	125,477,100	2016 年 07 月 18 日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6年07月28日	13.22元/股	92,159,456	2016年07月28日	92,159,456	2016年07月28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6年7月，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9号）核准，公司向三河华冠发行61,241,600股股份、向盛达集团发行43,680,140股股份、向赵庆发行19,270,650股股份、向朱胜利发行1,284,71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向盛达集团非公开发行92,159,456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6年7月18日、7月28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125,477,100股、92,159,456股在深交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504,988,667股增至722,625,223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5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7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8%	215,939,596		135,839,596	80,100,000	质押	215,499,596
赵满堂	境内自然人	9.69%	70,000,000		52,500,000	17,500,000	质押	70,000,000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7%	61,241,600		61,241,600			
卢宝成	境内自然人	4.88%	35,233,482			35,233,482	质押	14,233,482
王小荣	境内自然人	2.99%	21,600,000			21,600,000	质押	21,600,000
赤峰红烨投资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21,298,758			21,298,758		

限公司								
赵庆	境内自然人	2.67%	19,270,650		19,270,650		质押	9,619,860
天津祥龙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13,700,000		13,700,000		冻结	13,700,000
赣州希桥置业发 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13,526,500		13,526,500		冻结	13,526,500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5%	11,181,900			11,181,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赵满堂系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股东三河华冠的实际控制人，与自然人 股东赵庆系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与其他前 10 名 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 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00,000					
卢宝成	35,233,482	人民币普通股	35,233,482					
王小荣	2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					
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	21,298,758	人民币普通股	21,298,758					
赵满堂	1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18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81,900					
王伟	8,953,345	人民币普通股	8,953,34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金 银珠宝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5,522,108	人民币普通股	5,522,1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 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3,200					
中国工商银行-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 券投资基金	2,718,987	人民币普通股	2,718,98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 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赵满堂系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股东三河华冠的实际控制 人，与自然人股东赵庆系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 东之间以及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016年8月4日，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以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2,159,4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5%）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期限自 2016年 8 月 4 日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为止。截止报告期末，上述股份仍处于质押状态，盛达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为215,939,5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8%。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赵满堂	1998年01月23日	91620000710201843W	矿产品加工及批发零售（不含特定品种）；黄金、白银的零售；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批发零售（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房屋租赁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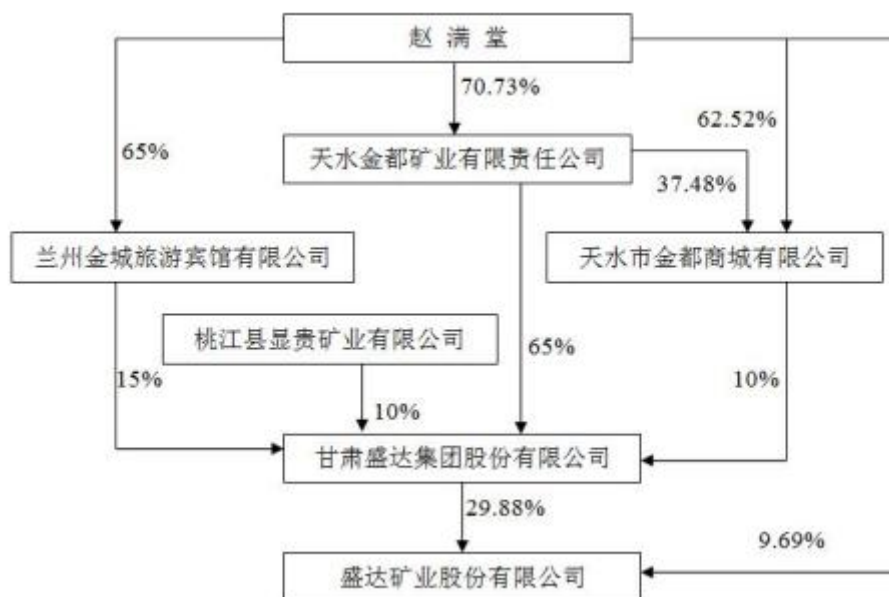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满堂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赵满堂，男，汉族，1960年11月出生，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荣获“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劳模，全国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曾任十、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现任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甘肃省政协常委、甘肃省中小企业联合会会长、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马江河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6年11月21日	2018年04月14日					
赵满堂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70,000,000	0	0	0	70,000,000
王学武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6年12月08日	2018年04月14日					
宫新勇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王佳哲	董事	现任	女	32	2015年12月21日	2018年04月14日					
赵庆	董事	现任	男	33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0	19,270,650	0	0	19,270,650
赵荣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严复海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赵元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8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高国栋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5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李清云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6年10月28日	2018年04月14日					
张亮亮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9	2015年04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马保科	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6年09月29日	2018年04月14日					
梁浩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9月29日	2018年04月14日					
代继陈	副总经	现任	男	42	2015年04月	2018年04月					

	理兼董 事会秘 书				月 15 日	14 日					
魏万栋	财务 总监	现任	男	45	2015 年 04 月 15 日	2018 年 04 月 14 日					
朱胜利	董事长	离任	男	47	2015 年 04 月 15 日	2016 年 11 月 15 日	0	1,284,710	0	0	1,284,710
王海	监事	离任	男	64	2015 年 04 月 15 日	2016 年 10 月 28 日					
合计	--	--	--	--	--	--	70,000,000	20,555,360	0	0	90,555,36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胜利	董事长	离任	2016 年 11 月 15 日	个人原因
王海	监事	离任	2016 年 10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梁浩	总经理	任免	2016 年 09 月 29 日	工作需要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马江河，男，汉族，1965年9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学士、硕士，美国圣约翰大学法学博士，执业律师资格。曾任中国投资银行黑龙江分行项目部副经理、法律顾问，美国纽约 HALL&HALL 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市双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律部副总监，甘肃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甘肃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景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赵满堂，男，汉族，1960年11月出生。曾荣获“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劳模、全国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曾任十、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现任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甘肃省政协常委、甘肃省中小企业联合会会长、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王学武，男，满族，1963年3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赤峰红花沟金矿党委副书记、副矿长、矿长，赤峰华泰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赤峰金鑫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中钢集团赤峰金鑫矿业有限公司董事，赤峰万泉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盛达集团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宫新勇，男，汉族，1962年9月出生，山东莱阳人，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北京博硕新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泰中国际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泰国代表处总代表、珠海鑫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SZ000758）财务总监、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

赵庆，男，汉族，1984年2月出生，曾就读于英国埃塞克斯大学、英国约克大学，研究生学历。现任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甘肃盛世国金白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王佳哲，女，蒙古族，1985年2月出生，曾就读于天津商业大学、中国人民大学、英国埃克塞特大学，研究生学历。曾任巴林左旗辽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副经理、巴林左旗辽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本公司证券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赵荣春，男，中共党员，1961年10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律系硕士研究生毕业。受聘兰州大学法学院客座教授，甘肃省人

民政府、中国证监会甘肃监管局、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长城电工、荣华实业、皇台酒业、三毛派神、兰光科技、亚盛集团、大禹节水等数十家政府机关、上市公司的法律顾问。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常务理事，甘肃省律师协会会长，甘肃省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主任，党支部书记，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严复海，男，汉族，1966年出生，硕士学位，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兰州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兼财务与会计研究所所长，兼任甘肃省宏观经济学会理事会副会长、甘肃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甘肃省税务学会理事、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公司独立董事、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元丽，女，195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兰州大学财务处科长、副处长、处长。先后合作出版21世纪管理类核心教程《财务会计学》、承担科研项目两项、核心期刊发表论文两篇。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高国栋，男、汉族，1962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甘肃省定西双象车辆有限公司(甘肃省定西车辆厂改制)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现任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内蒙古天成矿业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清云，男，汉族，1974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原昌皮革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鲁洲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鑫方盛五金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北京盛达集团财务总监、本公司监事。

张亮亮，男，汉族，1978年出生，注册税务师。曾任陇南有色矿业有限公司出纳、财务科长、厂长、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05年6月至今任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经营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马保科，男，汉族，1971年10月出生，采矿工程师。历任赤峰红花沟金矿生产技术科副科长、选矿厂副厂长、厂长，甘南舟曲宏达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兰州宗成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金昌宗成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珠海宗成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中信兴光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盛达集团副总裁。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

梁浩，男，汉族，1972年1月出生，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区域市场经理、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大区总经理、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300021）副总裁、上海联合化纤股份有限公司（SH600617）总经理、北京盛达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代继陈，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大明天控股集团资源事业部项目经理，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公司职工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魏万栋，男，汉族，1972年8月出生，会计师。曾任白银铜城商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672）财务部经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满堂	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马江河	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是
宫新勇	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赵庆	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高国栋	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宫新勇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提出方案，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企业所在地总体收入水平、公司经营业绩等客观情况确定；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执行公司制定的工资制度，按照公司效益完成的情况，按月发放薪酬，2016年度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等共236.93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江河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2	是
赵满堂	董事	男	56	现任	2	是
王学武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现任	5.83	否
宫新勇	董事	男	55	现任	2	是
严复海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5	否
赵荣春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5	否
赵元丽	独立董事	女	58	现任	5	否
王佳哲	董事	女	32	现任	2	否
赵庆	董事	男	33	现任	2	是
高国栋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36.1	否
张亮亮	监事	男	39	现任	12	否
李清云	监事	男	43	现任	0.25	是
马保科	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5	否
梁浩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30.1	否
代继陈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6.1	否
魏万栋	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15.8	否
朱胜利	董事长	男	47	离任	90	否
王海	监事	男	64	离任	0.75	否

合计	--	--	--	--	236.93	--
----	----	----	----	----	--------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60
销售人员	3
技术人员	65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53
合计	4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5
大专学历	112
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	346
合计	493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政策的总体原则为：对外具有吸引力，保持人才的市场竞争力，对内具有公正性和一致性。外部劳动力市场的薪酬水平、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及政府部门颁布的工资指导性是确定公司薪酬标准的重要参考依据；根据不同岗位及职位特点，确定不同的薪酬等级，以最大限度地激励员工的积极性；报酬分配时，遵循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反对平均主义，给予优秀的、创造价值大的员工以优厚的薪酬，适度向关键人才，市场供给短缺人才倾斜；公司的最低工资不低于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3、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与发展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年度计划、岗位性质与职责以及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在职员工的整体素质，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运作规范，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基础上，合理设置了管理职能部门，制定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四个委员会、监事会、经理层共同构成。公司明确界定了公司内部控制架构内各机构的职责和权力，能够相互协调、相互制衡。

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相符，公司治理现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管理体系和独立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严格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经营风险。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对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公司对现有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并对关联交易不断进行规范。

2、人员方面：公司经理层全部为专职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和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决定公司各层级职工的聘用或解聘，独立决定员工工资和奖金的分配办法，员工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独立管理。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楚，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占用或使用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组织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干预；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公司及职能部门、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建立健全了独立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银行账号，并独立依法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p>2011 年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控制的银铅锌采选业资产。控股股东仍持有的其他银铅锌矿业资产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p> <p>2016 年 7 月，公司再次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将控股股东控制的光大矿业、赤峰金都注入上市公司，其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得以解决。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与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三河华冠一家公司仍从事银、铅、锌矿采选业务，与上市公司仍存在同业竞争。</p>	<p>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一致行动人就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探矿权（“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作出承诺：在上述资产满足注入条件时（探明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资源储量并取得采矿许可证）即启动相关程序，将三河华冠下属三个探矿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方（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p>	<p>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与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三河华冠仍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继续由上市公司进行托管，待满足注入条件后启动相关程序。公司已与相关方续签了《资产托管经营协议》。</p>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03 月 11 日	2016 年 03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16-012 公告名称：《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06 月 28 日	2016 年 06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16-029 公告名称：《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6 年 10 月 28 日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16-067 公告名称：《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12 月 08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16-077 公告名称：《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赵荣春	14	1	13			否
严复海	14	1	13			否
赵元丽	14	1	13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认真独立履行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核，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了较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且均被公司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独立董事和2名董事组成，担任主任委员的独立董事具有资深会计专业背景。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职责，审计委员会在审阅财务报表、开展内部审计、负责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审核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在2016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具体做了如下工作：

（一）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的两次书面意见

1、审阅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的第一次书面意见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2016年度财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以此基础进行审计工作。

2、审阅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的第二次书面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经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及公司出具的财务报告后认为：

审计意见合理,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初稿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及时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和人员安排;在会计师进场后,积极与会计师就公司目前选用的会计政策是否合理、会计估计是否恰当等方面进行充分沟通,并督促其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并提交审计报告。

(三) 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16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及时编制《2016年度审计工作安排》提交审计委员会,并适时与公司董事进行沟通,使各方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方面有了深入的了解。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强,审计意见恰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财务、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2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8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重大缺陷包括:重大事项缺乏合法决策程

	舞弊；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影响其真实性、完整性、公允性，公司予以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包括：控制环境无效；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违反了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应用的会计政策不符合公司会计核算制度；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序；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行政处罚；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包括：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较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除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以外的行政处罚；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重要缺陷；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盛达矿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2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2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7]00054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朴仁花、赵金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0549号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矿业)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盛达矿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盛达矿业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达矿业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朴仁花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金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6,378,193.54	131,726,056.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719,584.00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7,076,793.18	32,758,642.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350,384.1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90,766.22	9,234,54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500,473.75	27,139,141.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16,452.88	1,287,253.30
流动资产合计	1,048,913,063.74	244,865,225.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1,073,433.30	753,327,183.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517,821.77	139,031,216.07
在建工程	136,240,844.38	99,047,430.04
工程物资		126,685.4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2,076,976.52	201,554,639.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56,385.99	10,416,618.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23,606.49	8,790,72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943,416.75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2,232,485.20	1,412,294,496.91
资产总计	2,841,145,548.94	1,657,159,72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003,675.13	43,042,340.42
预收款项	12,002,881.38	24,301,443.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354,838.59	6,584,430.12
应交税费	29,357,733.17	44,728,297.36
应付利息	15,348,468.89	14,803,402.2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2,022,527.98	102,686,587.4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1,090,125.14	436,146,50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92,000.00	2,692,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02,220.23	10,540,661.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94,220.23	13,232,661.96
负债合计	194,584,345.37	449,379,162.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764,094.00	94,176,5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9,159,743.51	197,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2,065,107.74	819,968,005.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5,988,945.25	1,111,144,541.69
少数股东权益	130,572,258.32	96,636,017.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46,561,203.57	1,207,780,55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1,145,548.94	1,657,159,722.13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801,822.53	87,137,459.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2,547,326.1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9,298,600.00	709,546.24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8,282.66	1,287,253.30
流动资产合计	401,026,031.35	89,134,258.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1,073,433.30	753,327,183.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4,290,581.48	544,372,729.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7,807.57	548,154.9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1,031.51	1,034,14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6,932,853.86	1,499,282,211.80
资产总计	2,897,958,885.21	1,588,416,47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76,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693,640.29	3,693,640.29
应交税费	1,497,028.78	1,515,557.91
应付利息	15,348,468.89	14,803,402.2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929,614.30	22,156,859.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468,752.26	247,845,460.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92,000.00	2,692,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2,000.00	2,692,000.00
负债合计	42,160,752.26	250,537,460.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2,625,223.00	504,988,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0,548,147.71	129,317,509.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568,948.52	165,223,178.22
未分配利润	671,055,813.72	538,349,656.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5,798,132.95	1,337,879,010.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97,958,885.21	1,588,416,470.77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6,381,695.09	824,339,512.96
其中：营业收入	686,381,695.09	824,339,512.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9,681,313.47	275,017,943.58
其中：营业成本	148,592,892.84	171,179,713.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852,608.44	22,761,262.91
销售费用	1,077,920.32	893,456.31
管理费用	54,752,892.11	81,846,702.78
财务费用	1,142,154.81	-3,463,311.19
资产减值损失	7,262,844.95	1,800,119.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00,000.00	1,447,44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2,300,381.62	550,769,018.68
加：营业外收入	3,639,439.19	3,728,217.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40,606.69	864,431.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952.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5,499,214.12	553,632,804.66
减：所得税费用	114,067,912.09	142,553,018.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431,302.03	411,079,785.7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691,945.33	-6,393,34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097,102.05	252,944,265.20
少数股东损益	129,334,199.98	158,135,52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1,431,302.03	411,079,78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097,102.05	252,944,265.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334,199.98	158,135,520.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691,945.3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393,349.39 元。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66,990.29	500,00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961.16	27,5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422,211.74	17,191,277.75
财务费用	5,095,052.62	-1,963,564.18
资产减值损失	8,026.24	10,190.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000,000.00	297,359,44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740,738.53	282,594,045.14
加：营业外收入	3,311,189.32	3,662,988.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051,927.85	286,257,033.1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051,927.85	286,257,033.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051,927.85	286,257,033.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1,675,227.87	789,866,027.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95,055.41	8,924,81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6,370,283.28	798,790,84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351,248.31	128,398,703.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07,479.46	44,938,21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958,969.25	351,666,772.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73,068.06	35,549,64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90,765.08	560,553,33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279,518.20	238,237,506.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753,750.00	357,892,816.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	1,447,44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53,750.00	359,450,26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423,458.84	25,141,674.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9,000,000.00	1,135,2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423,458.84	1,160,361,67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69,708.84	-800,911,408.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8,348,008.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4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3,823.45	41,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2,211,831.77	441,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103,006,874.99	175,914,701.35

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2,600,000.00	174,08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628.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769,503.75	375,914,70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442,328.02	65,285,298.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9,652,137.38	-497,388,603.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726,056.16	629,114,65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1,378,193.54	131,726,056.16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943,732.79	1,320,146,44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443,732.79	1,320,646,449.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5,361.39	2,195,88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57	55,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568,412.87	948,078,49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835,521.83	950,329,38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91,789.04	370,317,066.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753,750.00	357,892,816.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000,000.00	297,359,44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753,750.00	655,252,26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9,925.88	1,430,09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0	1,135,2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739,925.88	1,136,650,09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986,175.88	-481,397,83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8,348,008.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4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3,823.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2,211,831.77	4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06,874.99	1,826,701.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628.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169,503.75	201,826,70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042,328.02	198,173,298.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64,363.10	87,092,53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37,459.43	44,924.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801,822.53	87,137,459.43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176,536.00				197,000,000.00						819,968,005.69	96,636,017.72	1,207,780,55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76,536.00				197,000,000.00						819,968,005.69	96,636,017.72	1,207,780,55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587,558.00				1,162,159,743.51						202,097,102.05	33,936,240.60	1,438,780,644.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097,102.05	129,334,199.98	331,431,302.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587,558.00				1,162,159,743.51						-2,797,959.38		1,199,949,342.1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587,558.00				1,158,295,780.94						-2,797,959.38		1,196,085,379.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63,962.57								3,863,962.57
（三）利润分配												-92,600,000.00	-92,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92,600,000.00	-92,600,000.00

股东)的分配												000.00	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982,734.95				5,872,943.17	15,855,678.12
2. 本期使用								-9,982,734.95				-5,872,943.17	-15,855,678.1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764,094.00				1,359,159,743.51							1,022,065,107.74	2,646,419,843.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176,536.00							1,091,125.96				604,584,468.24	110,854,494.34	810,706,62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2,000,000.00							-37,560,727.75	2,375,923.18	116,815,195.4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76,536.00				152,000,000.00			1,091,125.96				567,023,740.49	113,230,416.52	927,521,282.97

	,536.0 0				,000.00			25.96			,740.49	,417.52	,81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5,000,000.00			-1,091,125.96			252,944,265.20	-16,594,399.80	280,258,739.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944,265.20	158,135,520.56	411,079,78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4,088,000.00	-174,08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4,088,000.00	-174,08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91,125.96				-641,920.36	-1,733,046.32
1. 本期提取								16,776,				9,869,7	26,646,

								518.57				94.27	312.84	
2. 本期使用								-17,867,644.53				-10,511,714.63	-28,379,359.1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76,536.00				197,000,000.00							819,968,005.69	96,636,017.72	1,207,780,559.41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988,667.00				129,317,509.14				165,223,178.22	538,349,656.17	1,337,879,010.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88,667.00				129,317,509.14				165,223,178.22	538,349,656.17	1,337,879,010.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636,556.00				1,151,230,638.57			16,345,770.30	132,706,157.55	1,517,919,122.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051,927.85	149,051,92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636,556.00				1,151,230,638.57						1,368,867,194.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7,636,556.00				1,147,366,676.00						1,365,003,23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3,863,962						3,863,962
					.57						.57
(三) 利润分配									16,345,77	-16,345,	
									0.30	77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45,77	-16,345,	
									0.30	770.30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625,				1,280,548				181,568,9	671,055	2,859,450
	223.00				,147.71				48.52	,813.72	,132.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988,				129,317,5				136,597,4	280,718	1,051,621
	667.00				09.14				74.90	,326.30	,977.34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88,667.00				129,317,509.14				136,597,474.90	280,718,326.30	1,051,621,97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625,703.32	257,631,329.87	286,257,033.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6,257,033.19	286,257,03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625,703.32	-28,625,703.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8,625,703.32	-28,625,703.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88,667.00				129,317,509.14				165,223,178.22	538,349,033.19	1,337,879,010.53

	667.00			09.14			78.22	,656.17	,010.53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万栋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广东省体改委粤股审[1994]110号文件批准设立。公司初始股本总额4,50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3,000万股，定向募集法人股1,387.50万股，内部职工股112.50万股。

1996年8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387.50万股，发行价每股7.38元。1996年8月23日，本公司新发行的1,387.50万股社会公众股和112.50万股内部职工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5,887.5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3,000万股，定向募集法人股1,387.50万股，社会公众股1,500万股。

1997年1月19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实施以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的转增和分红方案。转增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1,186.25万股。

2006年6月12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实施以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的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转增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4,036.25万股。

2008年9月1日，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受让了江西生物制品研究所持有本公司3,273.60万股股份，并于2008年11月27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盛达集团持有本公司3,273.60万股，持股比例为23.32%，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9年3月11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注册地变更为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68号14-5号；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00000000000897；法定代表人为朱胜利。

2011年9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1570号《关于核准威达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北京盛达振兴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以全部构成业务的资产（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北京盛达振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盛达”）、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烨投资”）、王彦峰、王伟合计持有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都矿业”）62.96%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进行置换，置入资产价值超过置出资产价值的差额部分，由本公司以向北京盛达、红烨投资、王彦峰、王伟发行364,626,167股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中：向北京盛达发行230,497,482股、向红烨投资发行53,628,308股、向王彦峰发行42,914,230股、向王伟发行37,586,147股。

2011年10月18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504,988,667股，其中北京盛达持有本公司230,497,482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5.64%，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1年11月8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更名为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1年11月11日起本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ST盛达”，证券代码000603。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2012年5月8日起公司股票简称由“ST盛达”变更为“盛达矿业”，证券代码仍为“000603”。

2015年5月4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盛达名称变更为明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城矿业”）。

2015年6月19日，明城矿业分别与盛达集团、赵满堂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并于2015年7月28日签署了《补充协议》，明城矿业向盛达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7,236.4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14.33%）、向赵满堂转让其持有的公司7,000.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13.8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明城矿业变更为盛达集团，盛达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86%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赵满堂。

2016年6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339号《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发行61,241,600股股份、向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43,680,140股股份、向赵庆发行19,270,650股股份、向朱胜利发行1,284,71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3,682,639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504,988,667股增加至722,625,223股。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722,625,223股，注册资本为72,262.5223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京福路瀛海段1号，母公司为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满堂。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矿采选业，主要产品为锌精粉、含银铅精粉。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2月27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5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2.96	62.96
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3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

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无。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

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

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 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 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 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 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 (含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 (含一年)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 (含20%) 但尚未达到50% 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 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 记入当期损益, 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

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

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

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20	5.00	4.75
矿山构筑物	其他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其他	5-10	5.00	19.50-9.50
运输设备	年数总和法	4-10	5.00	23.75-9.50
办公设备	其他	3-5	5.00	31.67-19.00

上述各类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直线法。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采矿权	[注]	产量法
土地使用权	40年	直线法

注：本公司以预计可利用的资源储量为基数，按各期开采量占预计总储量的比例对采矿权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土地使用补偿费	10年	平均年限法
装修费	3年	平均年限法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

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

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四）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维简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维简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维简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公司不再计提维简费，发生相关费用直接在成本费用中据实列支；统一公司会计政策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议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高冶金矿山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财企[2004]324号）规定，冶金矿山企业可根据自身条件在15—18元/吨的范围内自行确定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提取标准，自2004年起，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维简费计提标准为18元/吨。

财政部《关于不再规定冶金矿山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财办资[2015]8号）规定：“为更好地发挥冶金矿山企业的市场主体作用，财政部不再规定冶金矿山企业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冶金矿山企业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自主确定是否提取维简费及提取的标准”。

随着公司加速对采掘业类公司的并购，公司不同子公司对维简费计提存在较大差异，对公司财务核算统一性提出更高的要求。为统一公司会计政策，自2016年10月1日起，公司拟不再计提维简费，发生相关费用直接在成本费用中据实列支。

本次维简费计提变更对公司以前年度报表项目不会产生影响，亦无需追溯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矿产资源税[注 1]	采矿量、应税收入	20 元/吨；铅、锌 6%；银 5%
资源补偿费[注 1]	应税收入	铅、锌 2%；银 4%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水利建设基金	应税收入	0.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本年度未享受税收优惠。

3、其他

注1：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地方税务局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税适用税率批复的通知》（内财税[2016]871号）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地方税务局关于明确我区部分矿产品资源税政策的通知》（内财税[2016]946号）文件规定，自2016年7月1日起，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银都矿业生产的铅、锌矿按照应税收入的6%计征资源税，银矿按照应税收入的5%计征资源税。

4、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279,507.86元；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2,738,170.22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7,531.50	145,275.37
银行存款	991,060,662.04	131,580,780.79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0	
合计	1,006,378,193.54	131,726,056.16

其他说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5,000,000.00	--
合计	15,000,000.00	--

说明：详见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719,584.00
合计		42,719,58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7,759.00	100.00%	407,759.00	100.00%	
合计						407,759.00	100.00%	407,759.00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7,759.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云南楚雄州医院	货款	154,483.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陕西汉中中心医院	货款	115,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西安交通大学第二医院	货款	3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山东单县中心医院	货款	2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安徽淮南医院	货款	15,266.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合计	--	334,749.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公司核销的应收账款均系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至今绝大部分账龄超过 10 年，债务人已倒闭、停业或无法取得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核销所涉及的债务人均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991,503.87	84.66%	10,700,572.58	32.67%
1至2年	72,266.74	1.02%	11,994,253.20	36.61%
2至3年	254,022.57	3.59%	9,287,677.00	28.35%
3年以上	759,000.00	10.73%	776,140.00	2.37%
合计	7,076,793.18	--	32,758,642.7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河南同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375,000.00	3年以上	设计未完成
山东黄金集团烟台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330,000.00	3年以上	设计未完成
赤峰绿洲水土保持技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2-3年	设计未完成
合计	855,000.00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内蒙古东部克什克腾旗供电有限公司	2,238,996.29	31.64	1年以内	电费
河南同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225,000.00	3.18	1年以内	设计未完成
	375,000.00	5.30	3年以上	设计未完成

核工业烟台同兴实业有限公司	507,455.00	7.17	1 年以内	货未到
中国冶金矿业鞍山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	6.92	1 年以内	设计未完成
山东黄金集团烟台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330,000.00	4.66	3 年以上	设计未完成
合计	4,166,451.29	58.87	--	--

其他说明：无。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350,384.17	
合计	4,350,384.17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99,915.40	100.00%	1,709,149.18	10.55%	14,490,766.22	21,467,096.85	100.00%	12,232,549.54	56.98%	9,234,547.31
合计	16,199,915.40	100.00%	1,709,149.18	10.55%	14,490,766.22	21,467,096.85	100.00%	12,232,549.54	56.98%	9,234,547.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351,770.07	46,756.69	0.50%
1 至 2 年	1,700,004.41	85,000.22	5.00%
2 至 3 年	2,120,500.00	424,100.00	20.00%
3 至 4 年	2,677,640.92	803,292.27	30.00%
5 年以上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44,170.0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679,230.3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甘肃金合投资有限公司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2,364,469.6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武警安徽总队医院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90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新汶矿业集团莱芜医院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72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231,583.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惠州市高速公路交警一大队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20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山西东方宏达公司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177,5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其他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4,049,962.78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合计	--	8,643,515.38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公司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2011年重大资产重组前遗留款项，至今绝大部分账龄超过10年，债务人已倒闭、停业或无法取得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核销所涉及的债务人均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092,609.92	11,668,304.60
备用金	593,256.78	429,119.62
托管费	275,000.00	500,000.00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8,643,515.38
其他	239,048.70	226,157.25
合计	16,199,915.40	21,467,096.8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赤峰地质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合作保证金	8,000,000.00	1 年以内	49.38%	40,000.00
克什克腾旗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2,546,029.92	3-4 年	15.72%	763,808.98
		2,119,500.00	2-3 年	13.08%	423,900.00
		1,450,180.00	1-2 年	8.95%	72,509.00
克什克腾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372,000.00	1 年以内	2.30%	1,860.00
克什克腾旗安监局	保证金	300,000.00	5 年以上	1.85%	300,000.00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费	250,000.00	1 年以内	1.54%	1,250.00
合计	--	15,037,709.92	--	92.82%	1,603,327.9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31,835.18		10,331,835.18	11,076,002.23		11,076,002.23

库存商品	2,168,638.57		2,168,638.57	13,122,777.99		13,122,777.99
发出商品				2,940,361.45		2,940,361.45
合计	12,500,473.75		12,500,473.75	27,139,141.67		27,139,141.6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738,170.22	
待摊销房屋租赁费	1,378,282.66	1,287,253.30
合计	4,116,452.88	1,287,253.30

其他说明：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41,073,433.30		1,241,073,433.30	753,327,183.30		753,327,183.30
按成本计量的	1,241,073,433.30		1,241,073,433.30	753,327,183.30		753,327,183.30
合计	1,241,073,433.30		1,241,073,433.30	753,327,183.30		753,327,183.3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光大金控 汉鼎亚太 先锋成长 投资基金	24,607,183.30			24,607,183.30					21.28%	
兰州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406,000.00			406,000.00					3.02%	
百合网股 份有限公 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5.13%	
包头诚善 投资管理 顾问中心 (有限合 伙)	110,000.00		45,753,750.00	64,246,250.00					99.00%	
羽时互联 网 1 号证	80,000,000.00			80,000,000.00					66.67%	

券投资基金										
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720,000.00			27,720,000.00					6.38%	
和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和信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97,500,000.00		297,500,000.00					0.5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1,000,000.00		261,000,000.00					1.55%	
合计	753,327,183.30	558,500,000.00	70,753,750.00	1,241,073,433.3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受让盛达集团持有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 亿股股权，占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0.50%，受让价格 1.19 元/股，总交易额为 29,750.00 万元，本报告期内已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注 2：公司本期以 2.61 元/股的价格认购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 10,000 万股份；认购股份的投资款共计 26,100.00 万元，占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1.55%。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矿山构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4,339,447.29	82,588,253.81	50,705,310.87	9,586,429.17	8,970,437.71	276,189,878.85
2.本期增加金额	2,782,829.38	2,328,983.44	1,259,448.73		522,251.57	6,893,513.12
(1) 购置	2,782,829.38	2,151,237.61	1,259,448.73		522,251.57	6,715,767.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77,745.83				177,745.8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5,000.00				115,000.00
(1)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115,000.00				115,000.00
4.期末余额	127,122,276.67	84,802,237.25	51,964,759.60	9,586,429.17	9,492,689.28	282,968,391.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442,837.57	57,372,735.48	21,167,255.57	6,805,890.73	7,369,943.43	137,158,662.78
2.本期增加金额	5,969,294.33	6,265,061.14	2,527,929.65	953,785.78	639,090.69	16,355,161.59
(1) 计提	5,969,294.33	6,265,061.14	2,527,929.65	953,785.78	639,090.69	16,355,161.59
3.本期减少金额		63,254.17				63,254.17
(1)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63,254.17				63,254.17
4.期末余额	50,412,131.90	63,574,542.45	23,695,185.22	7,759,676.51	8,009,034.12	153,450,570.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710,144.77	21,227,694.80	28,269,574.38	1,826,752.66	1,483,655.16	129,517,821.77
2.期初账面价值	79,896,609.72	25,215,518.33	29,538,055.30	2,780,538.44	1,600,494.28	139,031,216.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地矿区项目	40,399,643.58		40,399,643.58	25,149,967.42		25,149,967.42
老盘道矿区项目	9,107,015.00	9,107,015.00		9,078,955.00		9,078,955.00
综合楼工程项目	219,080.00		219,080.00	19,370.00		19,370.00
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2,348,365.79		2,348,365.79			
白音查干矿区项目	13,443,255.39		13,443,255.39	13,373,255.39		13,373,255.39
十地矿区项目	77,222,009.29		77,222,009.29	48,817,391.90		48,817,391.90
官地矿区项目	2,608,490.33		2,608,490.33	2,608,490.33		2,608,490.33
合计	145,347,859.38	9,107,015.00	136,240,844.38	99,047,430.04		99,047,430.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大地矿区项目	25,149,967.42	15,249,676.16			40,399,643.58						
老盘道矿区项目	9,078,955.00	28,060.00			9,107,015.00						
综合楼工程项目	19,370.00	199,710.00			219,080.00						
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2,348,365.79			2,348,365.79						
白音查干矿区项目	13,373,255.39	70,000.00			13,443,255.39						
十地矿区项目	48,817,391.90	28,582.363.22	177,745.83		77,222,009.29						
官地矿区项目	2,608,490.33				2,608,490.33						
合计	99,047,430.04	46,478,175.17	177,745.83		145,347,859.3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老盘道矿区项目	9,107,015.00	注 1
合计	9,107,015.00	--

其他说明：

注 1：详见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之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126,685.48
合计		126,685.48

其他说明：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22,280.00			262,595,041.38	283,917,321.38
2.本期增加金额	18,093,762.00			240,943.47	18,334,705.47
(1) 购置	16,163,762.00			240,943.47	16,404,705.4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原因增加	1,930,000.00				1,93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416,042.00			262,835,984.85	302,252,026.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25,088.87			79,437,593.25	82,362,682.12
2.本期增加金额	543,541.80			7,268,826.41	7,812,368.21
(1) 计提	543,541.80			7,268,826.41	7,812,368.2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68,630.67			86,706,419.66	90,175,050.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947,411.33			176,129,565.19	212,076,976.52
2.期初账面价值	18,397,191.13			183,157,448.13	201,554,639.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公司之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和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无形资产——采矿权按照采矿量进行摊销，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由于矿区尚处于基建阶段，因此，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摊销。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无。

其他说明：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征地补偿款	9,382,474.16		497,119.68	1,930,000.00	6,955,354.48
租入房屋装修费	1,034,144.50	316,801.88	549,914.87		801,031.51
合计	10,416,618.66	316,801.88	1,047,034.55	1,930,000.00	7,756,385.99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其他减少系本期转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04,076.68	2,701,019.18	3,549,260.47	887,315.13
可抵扣亏损	36,833,148.73	9,208,287.18	33,802,668.46	8,450,667.11
合计	47,637,225.41	11,909,306.36	37,351,928.93	9,337,982.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摊销大于税法规定的无形资产	44,351,680.39	11,087,920.10	44,351,680.39	11,087,920.10
合计	44,351,680.39	11,087,920.10	44,351,680.39	11,087,920.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699.87	11,623,606.49	547,258.14	8,790,72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699.87	10,802,220.23	547,258.14	10,540,661.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480,620.49
资产减值准备	12,087.50	9,091,048.07
合计	12,087.50	19,571,668.5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10,480,620.49	
合计		10,480,620.49	--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21,924,053.18	
预付设备款	32,019,363.57	
合计	53,943,416.75	200,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1,747,494.70	34,809,531.35
应付设备款	867,408.57	428,078.00
应付材料款	2,285,571.86	2,128,731.07
应付重组费用		5,676,000.00
应付编制费	103,200.00	
合计	25,003,675.13	43,042,340.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002,881.38	24,301,443.19
合计	12,002,881.38	24,301,443.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82,219.62	40,838,887.80	40,068,479.33	7,352,628.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10.50	6,430,716.84	6,430,716.84	2,210.50
合计	6,584,430.12	47,269,604.64	46,499,196.17	7,354,838.5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38,247.76	35,545,628.12	34,681,162.59	6,302,713.29
2、职工福利费		2,695,592.59	2,695,592.59	
3、社会保险费	15,802.50	1,752,792.36	1,752,792.36	15,802.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050.00	1,226,500.59	1,226,500.59	15,050.00
工伤保险费	752.50	413,164.30	413,164.30	752.50
生育保险费		113,127.47	113,127.47	
4、住房公积金	18,060.00	75,468.00	75,468.00	18,0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0,109.36	769,406.73	863,463.79	1,016,052.30
合计	6,582,219.62	40,838,887.80	40,068,479.33	7,352,628.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5.50	6,158,711.87	6,158,711.87	705.50
2、失业保险费	1,505.00	272,004.97	272,004.97	1,505.00

合计	2,210.50	6,430,716.84	6,430,716.84	2,210.50
----	----------	--------------	--------------	----------

其他说明：无。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0,833.11	18,167,337.31
企业所得税	23,542,936.81	17,821,682.75
个人所得税	666,751.51	841,630.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164.46	264,951.57
营业税	137,014.44	162,014.44
房产税		1,949.03
土地使用税		6,000.00
资源税	3,332,008.56	914,666.60
教育费附加	359,173.06	575,976.09
矿产资源补偿费		5,447,911.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2,610.16	347,145.51
其他	104,241.06	177,031.65
合计	29,357,733.17	44,728,297.36

其他说明：无。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348,468.89	14,803,402.22
合计	15,348,468.89	14,803,402.2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余额系公司重组前无力偿还之借款，按原借款合同约定计提的应付利息。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070,072.23	76,415.95
押金及保证金	4,674,188.11	5,447,986.00
关联方资金	72,064,759.30	78,489,297.70
资金拆借		1,175,000.00
重组遗留历史问题	12,334,334.04	15,663,928.04
未支付股利款	960,000.00	960,000.00
其他	919,174.30	873,959.76
合计	92,022,527.98	102,686,587.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769,297.70	关联方往来款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35,945,461.60	关联方往来款
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00	重组遗留历史问题
温州通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风险保证金
内蒙古亿腾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驻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项目部	1,300,000.00	风险保证金
中开宏业（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风险保证金
广东威达集团公司	960,000.00	未支付股利款
合计	80,074,759.30	--

其他说明：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2,692,000.00	2,692,000.00	详见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合计	2,692,000.00	2,692,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176,536.00	40,587,558.00				40,587,558.00	134,764,094.00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对反向购买合并报表编制的规定，本公司合并报表中股本的金额反映银都矿业参与反向购买的相关股东合并前持有银都矿业股份的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反向购买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并将未参与反向购买的股东享有银都矿业的权益份额在合并报表中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银都矿业参与反向购买的相关股

东合并前持有银都矿业的股权金额为68,000,000.00元,反向购买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金额为26,176,536.00元,合计股本94,176,536.00元。

公司本报告期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模拟发行股本金额为40,587,558.00元,发行后合计股本总金额为134,764,094.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7,000,000.00	1,285,535,509.70	127,239,728.76	1,355,295,780.94
其他资本公积		3,863,962.57		3,863,962.57
合计	197,000,000.00	1,289,399,472.27	127,239,728.76	1,359,159,743.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增减变动:

1) 本公司收购子公司万都投资9.09%少数股权,增加股本溢价2,044.91元;

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39号《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文》,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2,159,45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3.22元,募集资金总额1,218,348,008.32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0,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8,348,008.32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92,159,456.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1,106,188,552.32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注册资本217,636,556.00元,模拟发行股本金额为40,587,558.00元,差额177,048,998.00元计入股本溢价;减少股本溢价125,477,100.00元;向朱胜利发行的股份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2,295,914.47元;

4) 上述发行股份事项中,发生验资及登记费用等,减少股本溢价1,762,628.76元。

(2) 其他资本公积增减变动

1) 本公司收到重组过度期间损益补偿款增加其他资本公积3,863,823.45元;

2) 本公司收到交易所返还零碎股股息增加其他资本公积139.12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202,122.51	4,202,122.51	
维简费		5,780,612.44	5,780,612.44	
合计		9,982,734.95	9,982,734.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19,968,005.69	604,584,468.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7,560,727.7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9,968,005.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097,102.05	252,944,265.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2,065,107.74	819,968,005.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7,560,727.7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6,114,704.80	148,592,892.84	823,839,512.96	171,179,713.27
其他业务	266,990.29		500,000.00	
合计	686,381,695.09	148,592,892.84	824,339,512.96	171,179,713.27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1,443.56	1,317,891.27
教育费附加	3,332,888.94	3,950,673.80
资源税	29,220,434.26	14,010,075.80
房产税	7,236.88	
车船使用税	25,652.88	
印花税	246,618.10	
营业税		25,00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21,925.95	2,633,782.53
水利建设基金	686,407.87	823,839.51
合计	36,852,608.44	22,761,262.9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8,500.27	243,026.62
差旅费	3,295.00	10,131.50

检验费	724,330.59	640,298.19
其他	11,794.46	
合计	1,077,920.32	893,456.31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506,666.37	330,824.68
材料费用	700,821.04	771,758.56
财产保险费	170,173.08	196,905.34
差旅费及交通费	1,833,860.88	1,932,512.0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79,199.00	10,259,339.62
职工薪酬	17,636,011.95	23,051,936.27
会议费	101,373.28	104,684.38
排污费	60,846.40	26,097.00
水土保持及耕地补偿费	1,191,000.00	170,400.80
通讯费	89,064.21	62,391.85
维修费	6,805.00	36,413.78
修理费	164,144.18	184,338.53
业务宣传费	23,196.00	1,520.00
业务招待费	974,645.18	943,577.64
折旧与摊销费	13,715,997.95	13,981,413.57
信息服务费	1,318,900.00	758,400.00
租赁费	4,592,202.64	3,463,055.01
其他	2,013,847.03	1,832,096.03
诉讼费	404,508.00	
税费	7,869,629.92	23,739,037.66
合计	54,752,892.11	81,846,702.78

其他说明：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10,951,941.66	3,036,034.68
减：利息收入	9,861,635.51	6,551,639.10
汇兑损益		
其他	51,848.66	52,293.23
合计	1,142,154.81	-3,463,311.19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44,170.05	1,800,119.50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107,015.00	
合计	7,262,844.95	1,800,119.50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5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00,000.00	
理财投资收益		197,449.30
合计	5,600,000.00	1,447,449.30

其他说明：无。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82,700.00		182,700.00

其他	3,456,739.19	3,728,217.30	3,456,739.19
合计	3,639,439.19	3,728,217.30	3,639,439.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援企稳岗社会保险补贴						182,700.00		
合计	--	--	--	--	--	182,700.00		--

其他说明：

应付中国工商银行揭西支行 330 万元，该笔应付款为原吴秋亮、郑益义诉讼案索要赔偿金，原告于 2008 年 11 月撤回对公司起诉，案件已超两年，已过诉讼时效，因此将其转入本期损益。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952.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952.09	
对外捐赠	20,000.00	30,000.00	20,000.00
滞纳金及罚款	404,354.19	729,022.33	404,354.19
其他	16,252.50	52,456.90	16,252.50
合计	440,606.69	864,431.32	440,606.69

其他说明：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639,236.21	144,933,339.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71,324.12	-2,380,320.80
合计	114,067,912.09	142,553,018.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5,499,214.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1,374,803.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3,884.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7,700.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71,523.80
本期纳税调减项目的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14,067,912.09

其他说明无。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511,251.34	6,551,639.10
备用金还款等	671,845.20	433,402.37
保证金	5,317,234.68	
往来款项	12,757,193.22	1,814,299.00
政府补助	182,700.00	
其他	254,830.97	125,478.11
合计	24,695,055.41	8,924,818.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0,024,260.89	14,834,747.33
备用金支出	1,594,927.92	1,660,275.30
往来款项	17,126,669.22	18,243,145.80

保证金	24,586,603.34	
对外捐赠	20,000.00	30,000.00
其他	420,606.69	781,479.23
合计	63,773,068.06	35,549,647.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组过渡期损益补偿款	3,863,823.45	
关联方资金		41,200,000.00
合计	3,863,823.45	41,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组发行相关费用	1,762,628.76	
合计	1,762,628.7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1,431,302.03	411,079,785.7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262,844.95	1,800,119.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355,161.59	18,726,763.87
无形资产摊销	7,812,368.21	7,802,139.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7,034.55	1,020,948.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52.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51,941.66	3,036,034.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00,000.00	-1,447,44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2,882.39	-2,159,35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1,558.27	-220,969.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38,667.92	25,587,156.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85,666.04	-46,282,11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334,144.63	-180,758,50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279,518.20	238,237,506.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1,378,193.54	131,726,056.1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726,056.16	629,114,659.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9,652,137.38	-497,388,603.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91,378,193.54	131,726,056.16
其中：库存现金	317,531.50	145,275.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1,060,662.04	131,580,780.7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1,378,193.54	131,726,056.16

其他说明：

说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的期末余额”与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存在差异，该差异是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函保证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考虑到该货币资金的用途已受限制，故未将其计入“现金”中。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00,000	保函保证金

其他说明：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7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2016年06月30日			-456,948.96		-3,543,486.58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16年06月30日			-1,234,996.37		-2,849,862.81

其他说明：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公司通过发股份的方式购买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光大矿业”）100%股权以及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盛达集团”）、赵庆、朱胜利合计持有的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下称“赤峰金都”）100%股权。截止2016年6月28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完成，光大矿业、赤峰金都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与光大矿业、赤峰金都实际控制人均为盛达集团，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公司对光大矿业、赤峰金都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光大矿业		赤峰金都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30,621.85	319,474.00	31,489.83	340,084.01
固定资产	3,447,381.48	3,752,708.83	7,384,918.48	7,962,578.28
无形资产	47,827,777.73	47,827,777.73	44,677,263.65	44,677,263.65
预付账款	6,229,593.89	5,512,562.10	17,183,318.88	18,582,982.21
其他应收款	648,083.50	1,055,008.85	2,585,478.25	3,867,303.25
在建工程	34,506,930.65	34,248,292.42	67,744,564.07	64,799,137.62
工程物资				126,685.48
长期待摊费用	2,250,000.00	1,930,000.00	4,848,364.14	4,848,364.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6,051.01	2,904,385.55	6,038,654.87	5,886,338.55
应付款项	5,610,914.97	6,659,364.95	3,077,842.03	3,166,737.03
应付职工薪酬	656,271.18	616,545.67	482,777.02	128,213.81
应交税费	5,890.75	5,939.28	5,913.92	13,816.19
其他应付款	53,049,186.00	50,099,186.00	32,131,795.70	32,529,297.70
净资产	38,934,177.21	40,169,173.58	114,795,723.50	115,252,672.46
取得的净资产	38,934,177.21	97,550,209.48	114,795,723.50	115,252,672.46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采矿业	62.9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投资	100.00%		设立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投资	90.00%	1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04%	129,343,237.75	92,600,000.00	130,572,258.3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	308,916	223,154	532,070	168,452	11,087,9	179,540	125,922	238,320	364,242	99,823,6	11,087,9	110,911

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75.08	306.62	481.70	706.53	20.10	626.63	218.47	423.74	642.21	73.06	20.10	593.16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86,114,704.80	349,198,806.02		495,106,560.42	823,839,512.96	427,121,451.99		267,864,969.74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现金	5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02,044.91
差额	2,044.9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044.91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 2、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市	投资管理	100,000.00	29.88%	29.8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盛达集团65%的股权，赵满堂持有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70.73%的股权，为盛达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满堂。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董事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董事
甘肃华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盛世南宫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夏盛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甘肃华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01,859.20	4,000,000.00	否	62,858.00
北京盛世南宫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服务	0.00	0.00	否	78,044.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锌精粉	62,191,141.99	65,115,827.7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4年06月01日	2016年06月30日	按托管资产净利润的1%（不低于50万）	242,718.45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6年06月30日	受托资产处置承诺履行完毕	按托管资产净利润的1%（不低于5万）	24,271.84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按托管协议约定由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托管次年的3月31日前向本公司支付上年的托管费，本期按托管协议约定确定托管收益266,990.29元。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2,841,666.64	2,600,000.01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750,536.00	853,92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69,300.00	2,246,400.00

(8) 关联方存款余额及利息收入

1) 存款余额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	207,024,808.56	6,467.62
合计		207,024,808.56	6,467.62

2) 利息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879,332.15	1,835,795.48
合计		1,879,332.15	1,835,795.48

(9)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经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受让盛达集团持有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投）2.5亿股股权，占中民投总股本的0.5%，受让价格1.19元/股，总交易额为29,750.00万元。本报告期内已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26,969,584.00	
其他应收款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1,250.00	50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125.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769,297.70	29,769,297.70
其他应付款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42,295,461.60	48,720,000.00
预收账款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2,397,723.36

7、关联方承诺

2016年6月20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9号），作为本次交易对方，各方承诺如下：

三河华冠承诺：光大矿业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以及扣除配套募集资金增资光大矿业产生的效益后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7,444.55万元、12,317.60万元及12,269.71万元。

盛达集团、赵庆承诺：赤峰金都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以及扣除配套募集资金增资赤峰金都产生的效益后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8,696.30万元、8,670.85万元及8,670.85万元。

在业绩承诺期间，三河华冠、盛达集团及赵庆承诺：若其各自持有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末累积实际净利润合计数不足累积承诺净利润合计数的，盛达矿业以总价人民币1.00元向三河华冠、盛达集团及赵庆回购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盛达矿业股份，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本次交易中三河华冠、盛达集团及赵庆认购的盛达矿业股份数。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诉公司案

2010年7月9日，公司收到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2010年5月27日发送的（2010）中经民执字第1255号执行通知书，通知内容为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就公司与其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重庆市渝中区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申请支付借款960万元及相关案件受理费和执行费180,430.00元。此借款合同纠纷案系1998年8月21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揭西县支行借款970万元未能按期归还形成逾期借款，2004年6月，中国建设银行揭西县支行将该项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而后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随后转让给顺威联合资产管理公司，最后转让给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4月公司向揭阳市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2014年11月25日公司收到揭阳市人民检察院揭检民（行）监[2014]44520000014号通知书。2014年12月15日，此案由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审，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2015年2月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了（2015）揭中法审监民提字第1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件于2015年3月12日开庭审理。2015年6月19日，揭阳中院作出判决，裁定撤销揭西法院（2009）揭西法民初字第74号民事判决，并由揭阳中院立案受理。公司同时请求裁定资产转让无效，2016年8月10日，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决因公司诉原告不良资产转让无效案未办结，因此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诉公司的上述案件中止审理。

2) 公司诉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广东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案

2016年7月，公司就广东联兴投资有限公司、顺威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就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向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年7月22日，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为上述事项开立担保函，担保金额1500万元，担保期限自开立之日起至本案判决生效之日。

2016年9月27日，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上述案件，2016年12月13日，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

3) 中国工商银行揭西县支行诉公司案

公司于1997年12月以自有房屋（粤房字第1330442号）及电梯（位于公司检测中心1—19层内）为原母公司广东威达医疗器械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威达集团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担保，由于借款已逾期，中国工商银行揭西县支行向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被列为共同被告。原告要求公司对威达集团公司的250万元借款在公司提供担保抵押物价值范围内负清偿责任，并对公司为威达集团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具有优先受偿权。经法院判决，公司承担抵押物价值范围内的清偿责任，为此公司计提了269.20万元的预计负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上述债务仍未如期清偿。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锌精粉、含银铅精粉，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依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发行61,241,600股份购买三河华冠持有光大矿业100%股权；拟发行64,235,500股股份购买盛达集团以及赵庆、朱胜利2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赤峰金都100%股权。同时，拟采用锁价方式向盛达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3,682,639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23,848.45万元。2016年7月，公司实施完成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截止2016年6月28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完成，光大矿业、赤峰金都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质押公司股票情况**①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出质人股份质押情况**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质押股数（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5年10月12日	6,674,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6年1月4日	6,97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16年1月22日	2,336,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中心支行	2016年3月17日	12,1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16年4月11日	11,68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6年7月21日	22,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6年8月3日	18,000,00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4日	92,159,45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6年8月9日	22,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16年10月19日	3,4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营业部	2016年10月26日	14,5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6年12月12日	3,680,140
合计		215,499,59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盛达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15,939,596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29.88%，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215,499,596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总股份数的99.80%。

②赵满堂作为出质人股份质押情况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质押股数（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岗支行	2015年8月24日	3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岗支行	2015年8月24日	5,5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5年10月12日	3,2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16年4月15日	6,3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2016年11月15日	17,5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2016年11月15日	4,5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6年12月12日	3,000,000
合计		70,00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赵满堂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7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9.69%，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70,000,000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总股份数的100.00%。

③赵庆作为出质人股份质押情况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质押股数（股）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16年12月12日	9,619,860
合计		9,619,86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赵庆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9,270,65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2.67%，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9,619,860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总股份数的49.92%。

(3) 光大矿业老盘道背后探矿权转采矿权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015年9月，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赤峰金都100%股权与光大矿业100%股权，2016年4月28日，上述事项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购重组委委员会审核通过。2016年6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9号）的文件，并于当月30日完成股权交割手续。

2017年1月9日，光大矿业收到克什克腾旗环保局于2016年12月30日签发《克什克腾旗环保局关于对自然保护区内违法违规建设活动进行整顿管理的通知》（克环发[2016]172号），经GPS坐标定位表明，老盘道背后锡多金属矿详查项目位于黄岗梁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内。

经光大矿业自查，老盘道背后锡多金属矿属于合法探矿权项目，探矿证号：T15120090702032551，勘查面积：22.45平方公里，有效期限2016年6月30日至2018年6月30日，2016年5月，光大矿业已向国土资源部门提交探矿权转采矿权的手续并已受理。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上述矿区资本化金额910.70万元，鉴于政府主管部门新出台的政策，光大矿业老盘道背后探矿权转采矿权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财务报告出具日止，赤峰市环保局及克什克腾旗环保局未明确具体的补偿和退出措施，公司会持续就老盘道背后探矿权项目退出及补偿问题与相关部门进行协商，尽早确定补偿方案。在相关部门补偿方案明确前，不排除大股东以现金或者对应发行的股份回购老盘道探矿权的形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同时核减该资产对应的业绩承诺，确保上市公司权益不受损害。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7,759.00	100.00%	407,759.00	100.00%	
合计						407,759.00	100.00%	407,759.00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7,759.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云南楚雄州医院	货款	154,483.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陕西汉中中心医院	货款	115,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西安交通大学第二医院	货款	3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山东单县中心医院	货款	2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	否

			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财务核销。	
安徽淮南医院	贷款	15,266.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合计	--	334,749.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公司核销的应收账款均系2011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至今绝大部分账龄超过10年，债务人已倒闭、停业或无法取得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核销所涉及的债务人均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310,680.00	100.00%	12,080.00	0.01%	99,298,600.00	9,392,830.31	100.00%	8,683,284.07	92.45%	709,546.24
合计	99,310,680.00	100.00%	12,080.00	0.01%	99,298,600.00	9,392,830.31	100.00%	8,683,284.07	92.45%	709,546.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0,000.00	1,400.00	0.50%
1 至 2 年	213,600.00	10,680.00	5.00%
合计	493,600.00	12,08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98,817,080.00		
合计	98,817,08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26.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679,230.3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甘肃金合投资有限公司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2,364,469.6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武警安徽总队医院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90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新汶矿业集团莱芜医院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72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揭阳市中级人民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231,583.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	否

法院			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同意，财务核销。	
惠州市高速公路交警一大队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200,0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山西东方宏达公司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177,500.00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其他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4,049,962.78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同意，财务核销。	否
合计	--	8,643,515.38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公司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2011年重大资产重组前遗留款项，至今绝大部分账龄超过10年，债务人已倒闭、停业或无法取得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核销所涉及的债务人均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600.00	39,314.93
托管费	275,000.00	500,000.00
重组前历史遗留款项		8,643,515.38
代垫款项	210,000.00	21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98,817,080.00	
合计	99,310,680.00	9,392,830.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8,804,500.00	1 年以内	99.49%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费	250,000.00	1 年以内	0.25%	1,250.00
万城商务东升庙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10,000.00	1-2 年	0.21%	10,500.00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费	25,000.00	1 年以内	0.03%	125.00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580.00	1 年以内	0.01%	
合计	--	99,302,080.00	--	99.99%	11,875.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54,290,581.48		1,254,290,581.48	544,372,729.04		544,372,729.04
合计	1,254,290,581.48		1,254,290,581.48	544,372,729.04		544,372,729.0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39,372,729.04			539,372,729.04		
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注 1]	5,000,000.00	500,000.00		5,500,000.00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 2]		459,483,675.23		459,483,675.23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 2]		249,934,177.21		249,934,177.21		
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 3]						
合计	544,372,729.04	709,917,852.44		1,254,290,581.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注1：本期增加系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对价所致；

注2：本期增加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合并日后对各子公司增加投资所致；

注3：公司和公司之子公司万都投资于2016年10月27日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银川盛达昌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股90%，万都投资持股10%，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各方尚未对其进行出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66,990.29		500,000.00	
合计	266,990.29		500,000.00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400,000.00	295,91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5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00,000.00	
其他		197,449.30
合计	163,000,000.00	297,359,449.30

6、其他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9,051,927.85	286,257,033.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26.24	10,190.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3,471.39	131,883.93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9,914.87	166,79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51,941.66	3,036,034.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000,000.00	-297,359,44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234,866.83	371,472,262.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22,204.22	6,602,312.8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91,789.04	370,317,066.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2,801,822.53	87,137,459.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137,459.43	44,924.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64,363.10	87,092,534.69

说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的期末余额”与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存在差异，该差异是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函保证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考虑到该货币资金的用途已受限制，故未将其计入“现金”中。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7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107,01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91,945.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0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66,990.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6,132.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81.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562.47	
合计	-1,800,318.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0%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0%	0.28	0.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2,097,102.05	252,944,265.20	2,515,988,945.25	1,111,144,541.69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会计准则名称:

单位: 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2,097,102.05	252,944,265.20	2,515,988,945.25	1,111,144,541.69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马江河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